

目 要 期 本

一首詩的完成……………彭邦楨

文藝欣賞的尺子……………魯文

綠色的手帕……………鄭樹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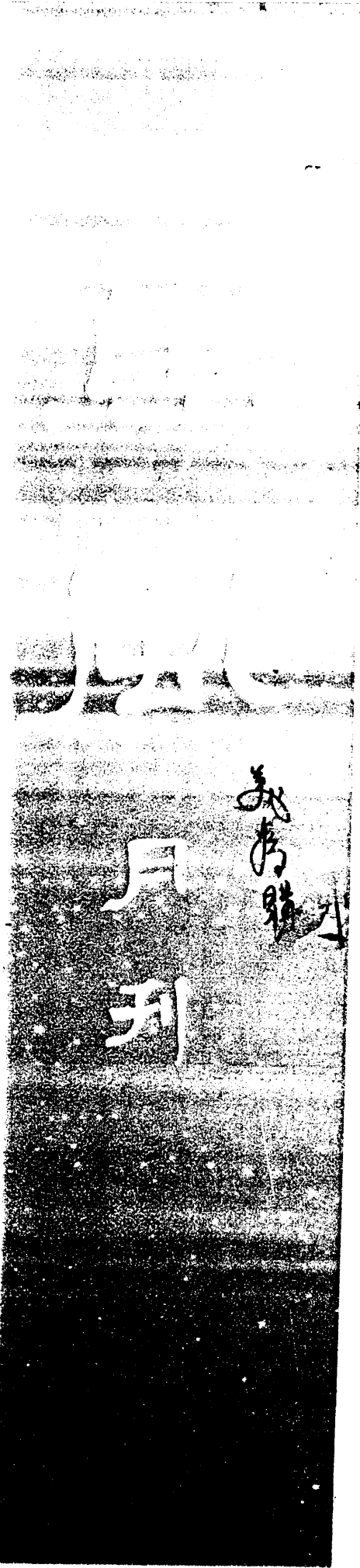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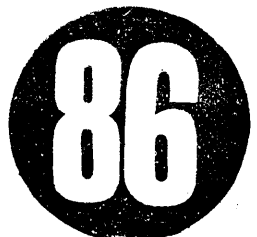
狂 風……………原上草

平安夜……………野馬

不朽的聖·艾克余柏利……………鍾期榮

另附中小篇小說一冊
逆流 黃潤岳 著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號



169
美
詩
集

蕉風月刊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號

目錄

文藝理論

- 一首詩的完成.....彭邦楨(3)
- 文藝欣賞的「尺子」.....魯文(4)

作家及其作品

- 義詩人瓜西摩多.....木一(5)
- 不朽的聖·艾克余伯利.....鍾期榮(10)

小說

- 心靈的荆棘.....梓人(6)
- 綠色的手帕.....鄭樹欽(12)
- 平安夜.....野馬(16)

散文

- 抒情短章.....季薇(20)
- 狂風.....原上草(21)

小品

- 樹木的美.....松秀(22)
- 二月裏的風箏.....張兆(封三)

雜文

- 在聖保羅城的茶橋上.....銀河(19)

新詩

- 葬禮.....林綠(9)
- 檯鐘.....前人(9)
- 低級的舞廳.....櫻子(15)
- 黃昏的曹選.....楚戈(20)

另附中篇小說一冊

- 逆流.....黃潤岳



雕刻家 德 Max Becmkaun 作

稿約

①本刊完全公開，歡迎外稿。

②本刊為文學期刊，凡屬於文學範圍之各種作品，如文藝理論、文藝作品的分析與評介、對青年作者的寫作指導、創作的經驗介紹、小說、詩歌、小品、散文、劇本、遊記、隨筆等等，一概接受。

③本刊對來稿有斟酌刪改權，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④來稿務請用稿紙直行抄寫清楚，並於稿件末尾寫明中英文真實姓名及通訊地址，但發表時可用筆名。

⑤稿酬每千字五元至七元，來稿一經發表，當即奉具。

⑥來稿如不刊用，一律負責退稿，但請附寄退稿郵票及信封。

⑦來稿請寄下列地址：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一首詩的完成

彭邦楨

南方學院
KOLEJ SELATAN
SOUTHERN COLLEGE

書獻南院

獻書者：

沈美正

日期：

17/3/2006

有一位年青的詩人，懷着極大的痛苦，很想寫一首名詩，至少是一首好詩，但他却怎麼也寫不出來。無論他採何種形式，取何種風格，而他的詩却仍然還是這麼一種情調，傷感和憂鬱的。換句話說，也就是空洞和貧乏的。他不知詩的素材來自生活的經歷，來自思想和觀念。無病呻吟，或是摹仿和抄襲別人的詞彙和感情，但總是一些虛無縹緲的形容和華而不實的想像。

因此，他曾受到惡毒的批評。批評家指責他不要寫了，讀者不要讀他的詩了，報紙和刊物也不要發表他的作品了。作為一個年輕的詩人，一開始就受到這樣無情的由四面八方來的打擊，在一顆純淨、晶瑩、稚弱的心靈上，這確是一記極沉重的創傷。他想：「這該怎麼辦呢？這對我的痛苦是太深了啊！」

這天，他爲了要解除這種埋藏在心裏的煩悶，便去求教黎明。一早，他就跑到黎明的田野裏去，黎明的森林裏去。他想從這些抽象的大自然的景物裏，去獲得一點詩的素材，想寫一首好詩。但黎明却是很巨大的，就像一個瀟灑不可侵犯的巨像立在他的面前，他有些迷惘又有些惶悚。黎明的景象萬千，那種透明而乳白的神采，簡直不可捉摸。黎明一會兒挾着晨曦飛落山頭，一會兒挾着晨曦飛落草原，一會兒又像是挾着千絲萬縷的彩色飛落草原。黎明就好像好多好多透明而閃光的輕翼，搏擊在山野和林間，晶瑩閃閃，不知哪兒究竟纔是黎明的鮮明的踪跡？真是只見黎明的變化，不見黎明的真相，而空氣是比任何的飲料還更甜美和鮮潔。倏忽，山頭的薄霧已消失了，樹梢的朦朧已不見了，草原上的露水也躲藏了。黎明漸漸的就更明朗起來，一片片的綠葉在閃爍地動，一株株的青草像波浪般在飄搖，一朵朵的花兒也綻開了笑靨。而太陽從東邊冉冉的升起來，就像一個神的顯示在空中，預告今天是一個晴朗的天氣。

他感覺這一剎那間仍然還是什麼也沒有得到。他沒有辦法把這種燦爛的幻像，一會兒構成聯想，而構成一首有聲有色的詩。

「這又該怎麼辦呢？」他想。隨即，這一個大好的白天，也在他的苦悶中悄悄過去了。

百怪，一會兒金黃，一會兒艷紅，一會兒又灰橙和赭赤的，我們不知道黃昏究竟該屬於那一類的彩色？只見一會兒草原被鍍成金，山頭被燒成火，樹梢被燦成火花。最後，只見黃昏慢慢的墜落到海上，看一朵朵翻湧在海上的銀白色浪花，都變成綺麗的顏色了。黃昏隨即像幻想的湮滅，夕陽就像一個鮮的大蘋果沉入海底。

他覺得在這耀眼的一刻，這美麗的一瞬間，仍然沒有一點什麼得到。倏忽，夜就跟着來了，徐徐的跟着來了。夜就像著了一身黑衣，披着一頭黑髮，一張黧黑的面孔，一對烏溜溜的黑眼睛，一團黑色顛巍巍的影子，由遠近各個方向襲來。看不見山，看不清地平線。這就好像是黎明和黃昏特遣的使者，要鎖這一天的晴朗的日子。

他木然的感到有些徬徨和蠱惑。對夜似乎陌生，對夜就像面臨一種不太熟識的對象一樣。

他這時纔感到絕望。他說他是什麼也沒有得到，沒有寫成一首詩，是白白的浪費這一天的時間了。他說他又碰着了這個魔夜，是他太愚蠢了。他既感到冷清而又孤寂，既消沉而又灰心。於是，他就跑到一塊冰冷的岩石上坐着，呆呆的望着茫茫的海，望着茫茫的天空的遠方，望着那些剛被扭亮的燈光與初現的星星，胸頭不禁抽搐的起伏，眼角不禁淌下幾滴晶瑩的淚水來。

「我這是多麼的痛苦啊！我這是多麼的痛苦啊？」
他是感到這一天沒有寫出，而有些委曲。這一股悽惻的哀怨，這一股辛酸的悲慟，他是在不經意地被一種膨脹的力量在心靈裏迸發着。此刻，他不禁喃喃的自語，他已經不是在想着他要寫的那些悽惻的詩句，而是在拿他的痛苦作比喻。這樣說着：

黎明的詩寫在枝頭
黃昏的詩寫在海上

我的詩就是這幾滴眼淚

其實，他這幾行短句，就是一首詩的創造過程，而就是一首完美的小詩。他是已經在領悟詩味，而已經知道詩的真髓了。

文藝欣賞的「尺子」

魯文

中國人寫文章，因為有形無形中承襲了幾千年以來儒家的道德傳統，所以，往往在動筆之前，先要想這篇文章或這首詩對「世道人心」能起什麼作用？如果沒有什麼作用，即使靈感來了，也不願動筆；或者某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夫子，偶然寫了一首艷詩，說不定就會被人誤會他有了艷遇，甚至有了不可告人的醜行。本來「蓄道德，寫文章」是一件好事情，因為凡是藝術的東西，都含有「善」與「美」，而這善與美是合一的。所以，在美的藝術作品中，表現出善的道德，對世人對讀者也會起好的影響。不過，凡事不能過于「偏」；一戴上「偏」的眼鏡，那麼，就會自己定了一把合乎自己的尺子，而去信口雌黃地批評別人。例如著「顏子家訓」二十篇的顏之推老夫子，就會把他以前（南朝梁）的文人，批評得一文不值。他說：「然而以古文人，多陷輕薄：屈原露才揚己，顯暴君過；宋玉體貌容冶，見遇排優；東方曼倩滑稽不雅；……司馬長卿窈窕無操；王褒過章儻約；……揚雄敗德美新；李陵降辱夷虜；劉歆反覆莽世；傅毅黨附權門；班固盜竊父史；……曹植悖慢犯法；……阮籍無禮敗俗；……事實上，屈原的「離騷」是中國文學的寶庫；而王褒的「僮約」，是中國頗早的白話文。他所列舉的名字，在中國文學史上，都有他們的貢獻與價值。

文章應該是多彩多姿的，雖然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風格和風氣，但逆此風格的文學作品，不見得就是不好的東西。歷史是世界上最大的公証人，讓後代的歷史來評判我們好了，我們倒不必為自己鼓吹或大加辯護。同樣地，當我們去欣賞某一篇文章的時候，也不必戴上有色眼鏡而用你自己的尺子去度量別人。

在星馬，有一個最普遍的現象：有許多小說或詩歌、戲劇，大都採用貧富不均的題材，強調富人如何心狠，而窮人却富于同情；尤其是一般中學生的作品，更喜歡如此誇張。我們并不否認有的富人虛偽做作，但那被環境所迫的窮人，其道德也不見得全都高過富人。因為凡是一個人都是有缺點的，也都是有長處的。那麼，為什麼有那麼多的文學作品要強調這一個現象呢？嚴格說來，他們這些人和顏老夫子一樣，用自己的尺子去度量人家，也去度量自己；他們認為文章應有啓發社會警覺，甚至揭破社會黑暗是文藝必不可少的使命。所以，揭發社會醜惡的一面，倒成了他們唯一的目標。

撕破假冒偽善者的面具，本來是一件大快人心的事；為被欺侮的人們呼不平，也是做人方面不可或缺的道德。不過，假如千篇一律地把這個「道德」用之于文藝本身，對文藝的前途來說，這就是一種可悲的現象了。

文藝本身就是一個目的。這個目的也可以說是「美」與「真」與「善」。凡是合乎美的標準的，都可以稱得上是好的作品，不一定要有什麼「冠冕堂皇」的主題。如果你在欣賞中外古今的文學作品時，都抱著非「堂皇正大」的主題，而不閱讀的話，可能你會大失所望也說不定；同樣地，那些以寫作為終身志願的人們，如每寫一篇文章都一定要有一個「揭發罪惡」或「勸善改惡」的主題，他可能越寫連他自己也不願動筆了。文學，是多方面的，而你偏要把它統一，豈不是作繭自縛了嗎？可是，在目前星馬的一般文學作品，却正走着「統一」的道路。

作者寫文章，大多是心中有了「執筆的衝動」，覺得如有一骨梗在喉，不吐不快」的心情，然後如有神助，一口氣就把文章寫成了。這個想寫想發表的念頭（衝動）是多方面的（如過度的悲哀或歡樂，遇見事物的感想及不平等），但主要是「想寫出來」吐一吐氣，這個想寫出來的念頭，也就是「抒發性情」。文學作品大多是如此寫成的。因為唯有真感情動于衷時，才會寫出真摯的感人的作品。而作者在動筆之先，并不一定先有了什麼堂皇正大的主題。所以，我們後人欣賞前人的文學作品，最好純粹站在文學的立場上去欣賞它，不必帶上自己的尺子。例如有人把「紅樓夢」說是作者為了反清復明而寫，又有人說「紅樓夢」在敘述封建階級的沒落，可以完全說是無稽之談。因為即使你在文章中找出許多條似是而非的證據，但對文學本身來說，並沒有什麼用處。文學就是文學，但證據則屬於證據。我們最好在欣賞文學作品時，不要把證據放在一邊。有的人在讀文學作品時，先看一看作者的身世和品德，假如他行為不檢，或者他做過什麼不名譽的事情，連帶地也就不想讀他的作品了。其實，這都是過偏的現象。例如填詞最有名的溫庭筠和柳永，他們生前一定有過許多風流韻事，但他們的的作品依然感人，仍然有其美與真的價值。

文學創造或欣賞文學，最好是多多獵涉中外古今所有的作品，不要因為受了某一個作者或某一篇作品的影響，就立定了自己固執的「見解」與「立場」。世界的文學寶庫，真可以稱得上豐富多姿。當我們肯去多方面閱讀這些作品時，我們也許會發現我們目前的幼稚與浮淺了。

多摩西瓜人詩義

· 一 木 ·

義大利是一個充滿了藝術、文學氣息的國度，音樂、美術、電影等等，都在世界上佔有一顯著的地位。若單就義大利的文壇來說，大家必須注意到的，是：從一八七〇年起，義大利文學所給與歐洲文學史的貢獻，影響是十分的巨大。有幾位義大利作家，是我們中國讀者特別熟悉的，如出身於軍旅，以著「愛的教育」一書成名的亞米契斯，已故的夏丕尊先生把這名作介紹到中國來，贏得千百萬讀者的稱頌。另外一位為我們所熟悉的義大利作家，他兼詩人、小說家、劇作家、飛行家、政治家於一身，那就是鄧南遮，也有人譯作丹農雪烏，他的不朽名著，計有「僭越者」、「肉慾的孩童」、「死的勝利」、「山巖的處女」等，其中「死的勝利」一書，可謂鄧南遮的代表傑作。此外，如名聞世界的戲曲家皮藍得婁，著作劇本很多，如「各人有他的真理」、「誠實的快樂」等，大家也許都很熟悉。過去徐霞村先生翻譯過他的戲曲集，讀者如要欣賞他寫的戲曲的話，大可找來看看。

我們先說幾個大家熟知的義大利作家及其作品，然後說到本屆（一九五九年）諾貝爾文學獎金的得獎人：義大利詩人瓜西摩多（Salvatore Quasimodo）。筆者所以這樣寫，是有意義的；因為，祇有在一個充滿了自由和濃厚的文藝氣息的可度裏，才能產生出像瓜西摩多這樣的劃時代的詩人；也祇有從義大利這種優越的傳統裏，詩人作家才一路下來，繼續發掘，成為世界文壇上嶄露頭角的人物。

瓜西摩多出生在義大利西西里島東部的賽勒寇茲，他青年時代有志於當工程師，後來陸續不斷的更換了不少的職業，最後他覺得興趣還是在文學方面，便一力的向文學寫作方面去發展。但他最初的興趣，仍只限於研究古典文學，特別是把用希臘、拉丁文寫成的經典，翻譯成現代的義大利文。他最喜歡的幾個作家，有希臘的大悲劇家索福克利斯；「伊里亞特」和「奧得賽」二篇偉大史詩的作者（傳說如此）盲詩人荷馬；羅馬大詩人、寫「牧」的味吉爾；寫「愛經」成名的愛維特。這幾個人的作品，他都會譯過。

由於瓜西摩多對希臘、羅馬古典文學有特殊造就，他對自己本身的義大利文化，自然也有深湛的研究。因此，他後來寫成的作品，都表現出他是一位有良好教養、古典色彩極濃厚的作家。這次他榮獲了諾貝爾文學獎金之時，

主持遴選的瑞典學院，就發表了一篇公開的對他的作品批評，文內特別提到他「有着古典的火焰，表達了我們這個時代生活的悲劇的經驗」；也由於這，他幸運的成了今年度諾貝爾文學獎金的得主。

那麼，瓜西摩多的主要寫作題材是些什麼呢？他的作品，大部份都是拿當代的大事件作為素材，然後加以刻劃。舉例說，他寫過有關奧斯威茲納粹集中營的詩篇，寫過義大利游擊隊員被法西斯刑時的詩篇，也寫過墨索里尼和他的情婦克拉列達·貝達西之死的詩篇，這些都是在他這一時代所發生的事件，他把它們巧妙地刻劃了出來，這是很值價值的。

瓜西摩多所以要寫當代的生活，這是因為他的主張本來便如此。他是一位態度積極向上的詩人，認為一個詩人不能脫離自己所處的時代，必須把握時代的脈膊。他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裏，發表過一次談話。他說：「今天的詩人，不可能在社會上持有消極的被動態度。」他又特別舉出一個詩人，只有在某一個國家，在某種政治上獨霸的時刻，能不惜挺身而出，才能算是一個詩人。在這樣一個時代，詩是自由和真理的化身，而不是情感的抽象音律。這可見出他的為人態度，他是主張文人要有好的作品，也要有一種獨立不屈的個性。

對於戰爭，瓜西摩多也發表了他的見解。他說：「戰爭使文化中斷，迫使人類作新的估價。如果世道仍然是暗晦的，那麼，詩人跟他同胞的對話，比科學更加需要。」他的話自然是有所對的，近世物質文明的高度發展，倘若人類的精神力量一旦不能控制，便會發生極大的危機，戰爭將不可避免。他曾經飽受過納粹治下的慘無人道的生活，他的話代表了他切身的經驗。

瓜西摩多現年五十八歲。有一子一女，兒子已二十歲，女兒二十四歲。他現在是米蘭一間叫吉塞普凡第音樂學院的文學教授。

說到瓜西摩多寫的作品，大部份是抒情詩。其中又以一九四二年出版的「邊暮集」最令他滿意。此外，他還出過四、五本書，翻譯的作品就不計其數了。

瓜西摩多近年患有心臟病，但他精神上仍非常年輕。他知道自已獲得了諾貝爾文學獎金，特別高興，並且將親赴瑞典京城斯德哥爾摩領獎。

讓我們為瓜西摩多祝福！



刺荆的靈心

人 梓

身旁，她真的要跟他的離別，一起死去的。她沒有死。哭了一次，又哭了一次。最後，她漸漸清醒了。她明白，這哭是不能幫助她的。她讀他的信，寫信給他，等待他回來，不是一樣嗎？

「我們的離別愈長久，我們愛得愈深。」他說。

他還說了很多安慰的話，解釋他必須出國的理由。他到外國去學醫。當他回來的時候，他不是一個中學畢業生，而是一位醫生了。一位醫生，有社會地位，有希望，有豐富的入息。他們可以結婚，婚後，就幸福了。

解。回想着他對她說的話，她從手袋中取出鎖匙，開了信箱，信就跌下來了，跌在地上。她拾起，小心的拍去塵埃，看清楚，這真是他的字跡。無疑的，這是他的信了。

一隻手拿着信，一隻手拿着信，一隻手拿着手袋，繼續走上樓梯了。樓梯是石砌的，一片片細小的、白色的石塊，腳踏着，容易走上；而且，光線很明亮，轉彎的地方總是有窗，陽光就可以進來。她經過二樓和三樓的門，走到四樓。不用按電鈴的，她有鎖匙，就開了門，走了進去。

屋子很靜，他們也許出去了，或是午睡了，還沒有醒來。她走

她踏上第一級樓梯，習慣了看一次信箱的，看一看有沒有他的信。剛才，在街上，她一面走路，一面計算他接到信，和寫回信的日子，今天，應該有他的信了。一看，呵，真的有一封信箱的玻璃後面，安放了一個淺藍色的信封，這一定是他的，他喜歡用這種顏色的信封。

除了他，還有誰寫信給她呢？自從她認識了他，她冷淡了別的朋友；忘記了赴他們的約會；答應替他們做的事情，她不做；他們寫信來，很多天才回信，或是完全不回信。他們本來喜歡她的，到後來，他們討厭她了。他們每人都說，她變了。

變得厲害了，不知道別的少女第一次談戀愛，是不是這樣的。她卻絕對不意識到，她自己，每天，都在轉變的。她只知道，看他，愛他，想他，撫他。他離開的那天，如果沒有妹妹在他

對一個男朋友忠誠，今天跟張三去旅行，明天跟李四去跳舞。

這是不應該，也是不可能的，她想。一個女人，怎能够在一個時刻，愛上幾個男人呢？她還是讀他的信吧！

我需要一个休息的原因，是由於在晚上，很多個晚上，我是睡不着的。房子不很大，也不太小。有兩張床，上下兩層，一張床，可以睡兩個人。這裏的四個學生，都是中國學生，兩個是華僑，一個不大懂中文，一個完全不懂。

當宿舍滅了燈，他們在床上，談幾句話，就沉默，就入睡了。我聽見他們打鼾的聲音。我卻醒着。相信整座宿舍完全沒有燈光的，看

去像一座墳墓，裏面只有我一個人是醒着的，我不能睡，我想哭。每次，我回想過去，我們怎樣戀愛，怎樣離別，我就要哭了。我發呆，枕頭是弄濕了。懷念是痛苦的。我懷念那些黃昏。黃昏的大街，沒有下午的熱鬧了，很久才有一輛汽車駛過。我們就拉着手，像兩個年幼的孩子，懶洋洋的散着步，抬起頭，就看見狹長的天空上出現了第一顆星。

什麼時候能够回到那些日子呢？我們要祈禱，我們要等待。計算還要等待的時間，是太長、太長了，六年、八年、或是十年。我看着我牆上的日曆，一隻手拿着亮了的打火機。看見今天是星期六，明天是星期日了。跟你在一起的星期日，是愉快的。那些早晨，我站在你的窗外，對面路旁的大樹下，等你來。然後，你就來了。第一眼看見的，是你臉上的微笑。

在這裏的星期日，是不容易渡過的。一些同學約我去旅行，我不願參加，我寧願躲在圖書館裏。近來，我除了讀醫學的書，還讀文學的書、歌頌愛情的詩歌、描寫戀愛的書、小說。那些作者告訴我，愛情不是短暫的瘋狂，是永久的奉獻。我們就奉獻吧！

現在，是秋天了。這裏的秋天，是比較涼爽的。就在我現在寫信給你的地方，望出窗外，可以看見樹上的葉子變黃了，風吹來，有兩片枯葉飄下，飄下了。那麼，你也應該注意穿衣服了。我不高興與你着涼、害病。我只高興與你愉快、健康的活着。

祝福你！

你的偉明

她讀了信，放下信紙，感動得立刻要回信了。

她坐下，坐在書桌前面。書桌上的玻璃下，壓着一幅偉明的半身照片。每次，她回信，總是一面寫，一面望着他的照片。她承認，他長得不很英俊，但五官端正，一看就知道是一個正直的男人。母親說，這樣的男人，是一個好丈夫。

有時候，她問自己，她需要一個好丈夫？還是一個長得英俊，而個性輕浮的情人呢？他今天非常愛她，關懷、體貼她；明天，就忘記了她，不再理會她。答案一定是這樣的，她需要一個好丈夫。同時，她也明白，如果偉明長得英俊一點，就更加理想啦！

理想是沒有的，妹妹曾經說。她呢，不滿意這一個男人，便去尋找別一個男人。姊姊不像妹妹，不能這樣做的。

她只能夠對一個男人忠誠。她拿起筆給他寫信了。她寫的是她自己的心事，她怎樣懷念他。她也寫發生在這裏的一切，她的生活，她的工作，公司裏的同事，那個幫助她的，那個對她不友善的。有時候，她工作上負了氣，不告訴誰，只是寫信給他。

他勸她不要工作，多讀書，進大學。他說，讀書總是好的。她卻看見許多舊同學，進大學，也學不到什麼，到後來結了婚，就學而無用。她打算將來結了婚，也是什麼也不學，什麼也不做了。

她生活唯一的目的，就是等待他回來。一回來，就結婚。她等待，等待，二個多月又過去了。

秀枝：

你覺得寒冷嗎？你覺得寂寞嗎？

我是覺得寂寞的。這裏的天氣，不知道算是秋天還是冬天了，寒冷了，就更加寂寞了。

窗外，昨天已經下雪了。窗是嚴封了的，室內有溫暖的爐火。我脫去手套，在爐邊溫暖了手，然後拿起筆寫信給你的。

我漸漸習慣了這裏的生活了，你不必為我憂慮。我卻憂慮你的，憂慮你的事情很多，你能够長久的等待，不會移愛別人嗎？在我的同學中，今天，我聽見有人失戀；明天，我聽見有人離婚。當他們問我，我就說，那邊有一個美麗的、良善的、誠懇的、愛我的人，永遠、永遠等着我的。

你在那邊做什麼呢？你打算怎樣渡過今年的聖誕假期？去年，我們一起渡過，多麼快樂！今年，沒有這種快樂了。我將利用這個假期，到一位醫生的診療所當侍應生或見習生。這類工作，酬勞不多，我得到的只有一些經驗。寫信來，不要忘記告訴我，你的聖誕假期是怎樣過的。一定要說你很快樂。

愛你的偉明

這次，她沒有立刻回信。她只是把信讀了，就放進抽屜。她想，

明天回信吧。明天來了，她又不願拿起筆。明天吧，她又想。可是，到了第二天，她幾乎把他的信忘記了。偶然，她拉開抽屜，然後記起有他的信。

為什麼她不回信呢？她自己也不知道。也許沒有什麼特別事情告訴他的，她就懶得寫；也許有一些特別事情，她是不能告訴他的。什麼特別事情呢？一定是發生在公司裏的事。

那件事，同事之間已經傳說了半個多月的了。他們說，王總經理的兒子，一個長子，二十幾歲，在外國讀書，大學畢業了業，回來了。他將繼承他父親當公司的總經理。王總經理，年老，而且多病，常常不能上班的。事實上，是需要一個新的人代替他的位置了。

那一天，王總經理也沒有上班。他們同事，就像一羣老師病了的小學生，工作的心情，是輕鬆和愉快的。她坐着，時而跟旁邊的同學談笑，時而彈鋼琴一般的打着打字機。

忽然，空氣轉變了，每個人都沉默了。原來，經理室的門是推開了，一個二十幾歲的男人，穿着整齊的洋服，走了出來。那一定是他吧，她想。為什麼她不知道他已經來了呢？他是比他早來的，同時，還不算正式上班。如果正式上班，他一定接見每一個同事。

她想着，在打字機前面，垂下了頭。她打着字，白色的紙上，打上了黑色的字，打了一行，又開始打第二行。突然，在白紙上，出現了一個灰色的影子。那是人的影子，

有人站在前面。她抬頭一看，是他。她又垂下頭，已經看見了他的領帶，是咖啡色和黃色的。

他離開他的座位，影子離開了他的同事，偷看他，看見他走近別的人，看了這個，又看那個，看他們在做什麼，忙什麼。後來，他走向經理室，關着自己在裏面。一天，他沒有離開公司。

下午，她看牆上的鐘，看自己的手錶，計算着時間，快下班了。下了班，回家，也許接到偉明的信。晚上呢，她答應了跟妹妹去看一場電影的，姊妹兩人沒有一起出門很久了。

「謝小姐，一見習生站在她的身旁，對她說，「王先生請你進經理室。」

「王先生？什麼事？」她覺得奇怪。

「我不知道。」他搖搖頭，一個十七八歲的年青人，失學，沒有中學畢業的。

她站起來，放好自己的椅子，走向經理室的門。走着，問自己，到底是什麼事呢？

門是玻璃的，玻璃上面有花紋，凹凸不平，站在門前，是看不見裏面的。她輕輕的敲門，敲了兩下，停了一會，再敲兩下。

「請進來！」裏面的聲音。

她就推開門。對着門，是王總經理的座位，現在不是坐着一個年老多病的人，坐了一個健康的、臉上充滿血氣的年青人了。他看見她進來，微笑。她禮貌的走到她的前面，禮貌的向他點了頭。

「王先生，你要見我嗎？」她

問。
「是……是。」他沒有立刻說明要見她的原因，只是望着她，望了很久。然後，對她說，「請坐下。」

她就坐下。

「這是打字機，請你替我打封信。」那只是一封普通而簡單的信，這樣的信，如果王總經理有空，他是用別人幫忙的。她開始打了。打了幾個字，聽見外面有移動桌椅的聲音，她知道，這是下班的時間了，但她自己卻不能離開。她焦急，打錯了字，又要重新打一次。有時候，她覺得他在注視她，心情緊張，指頭顫動，又打錯一次。最後一次，完全沒有錯漏了，她把打滿黑字的白紙拉出來，雙手呈給他。

他沒有看信一眼，站起來，穿上衣。她也站起來，以為可以走了，別同事早已走了。

「你今天的工作多了二十分鐘。」他看了手錶，就說，「公司應該多給你二十分鐘的酬勞的。」
「有時候，我們工作忙，常常到了下班時間，還是工作的。我們從來沒有額外的薪金。」她告訴他。

「將來的制度，就不是這樣。當然，工作的時間，不能遲到或早退；但是，額外的的工作，一定有額外的薪金的，像今天。」

「今天，我是……」她還沒有說完。

「今天，」他接着說下去，「工作多了二十分鐘，計算起來，只是一元幾角的額外薪金。如果，我

給你一元幾角，真是有一點侮辱你的。現在，是下了班了，我們不再是在頭家和雇員，或是上司和部下了。」他的聲音變得溫和，「我可以請你飲一次下午茶嗎？」

她怎麼能推辭他呢？引用一個不成理由的理由，說是約了朋友，或是家裏有事情，等着她。她能夠這樣說嗎？她願意拒絕他，令他失望嗎？當他的眼睛注視着她，目光充滿了熱情的期待。再說，他們下了班，是朋友了。他們只是今天認識，不應該開始友誼嗎？

「我們去吧？」他說，聲音帶點命令的口氣，不等待她的回答。她躊躇了。

終於，他們就走出去。她在前面，他在後面，伸出手，為她推開門。他們經過空了的寫字枱，有些枱上是整齊的，沒有廢紙，墨水和筆，都放在適當的地方；有些卻凌亂不堪，彷彿桌上的一切，都是沒有主人的，或是被一個頑皮的孩子玩弄過。

他就對她說，他可以從寫字枱，看出職員的個性，那一個是整齊的，那一個是懶散的。她不說話，她微笑，表示佩服他的頭腦的觀察力。

「如果你當起總經理，我們偷懶一分鐘，也不可能了。」她說。

他笑了，露出整齊的、潔白的牙齒，她看見，想起偉明。偉明卻沒有這些牙齒，而且有一隻牙是壞了的。

走廊上，兩旁的辦公室，所有的門，都關上了，很靜，只有他們兩個人的脚步声。除了腳步聲，就

沒有別的聲音了。這是所有的打字機都沉默的時候，還有誰的指頭，在彈奏機械的鋼琴呢？

他伸手按電鈴，叫電梯來。電梯就來了，他讓她先踏進電梯。他們站着，面向着門，門關上了。這是六樓，五樓，四樓，三樓，二樓。到了！門一拉開，就看見外邊光亮的街，一輛汽車在跟前，風馳電閃般駛過了。

「你喜歡住那兒？」在街上，他問。

她是很隨便的，她告訴他。附近這地方，她只到過一間咖啡館。那是她跟別同事常到的地方。也許有些同事，現在已經在那兒飲咖啡了。

他們就到咖啡館。裏面，真的，有別同事。她一走進去，就看見他們的桌子。她自己和王先生，坐在靠窗的那一邊，窗下垂下輕紗，朦朧的，可以看見外邊的街，知道走過的汽車的顏色，卻看不清楚走過的人的臉。

咖啡館，人很擠。顧客都是下了班，到這裏來休息，或是聊天的，你談一句，我笑一聲，咖啡館就充滿了聲音了。也許是由於吵鬧聲，他們沒有興趣談話，很少說話的；偶然，眼睛相對眼睛，他們只是互相微笑。

她舉起杯子，杯子蓋着她的唇，眼睛望着他。沉默着，她拿他眼睛比較，他的確比偉明長得英俊。那眼睛，充滿情感與智慧的；偉明就沒有這樣的眼睛，偉明的眼睛，看來是不足够睡眠的。那頭髮，

烏亮，梳得光滑服貼的，佩合臉型的美；偉明的頭髮，太蓬亂了，有時候，簡直像個乞丐……

「我可以抽煙嗎？」他的聲音，驚走了她的思想。她看見，他從身上，摸出了一包美國紙煙，和一個小型的、銀白色的打火機。

他有禮貌，懂得交際，說話討你喜歡，她繼續想下去。偉明的心，是足夠良善了；偉明的個性，她滿意了；如果，偉明的外表也像他，一切都完美了。完美是沒有的，她又告訴自己。他們是兩個人，兩個不同的人，怎可以合為一個呢？

「我想，你一定不喜歡別人抽煙的。」他噴出煙，幾乎噴到她的臉上。

「不！」她再次舉起杯子，發現咖啡是冷了，就放下杯，她習慣不飲冷咖啡。

「多叫一杯咖啡吧！」他連忙說，眼睛在尋找最近的一個侍者。

「別客氣啦，够了！」她阻止他。

「客氣的是你。」他說，「我剛說你不喜歡別人抽煙。看你臉上的表情，我知道，我是對的。」

「這次，你錯了。我只是在想。」

「想什麼？」呵，對了，想你的男朋友，他不抽煙；他不會見你第一面，就約你到外邊；他有錢；他長得漂亮；他愛你；他對你溫柔，極貼；一停了一會，「我說得太多了，原諒我。」他把自己的手，放在桌上她的手上。剛才，他一面說，一面看見她的臉色在轉變的。她實在有點難過的。自從偉明

葬禮

時間從指縫間溜過
抖落一身贅瑣
於是你走
踏上古遠的路去
旅行
走了哪
沒有音樂，亦無淚水
僅僅一顆心
虔誠地

向你祝福
於是小樓會寂寞了
而眾友中不復聽見
你洪亮聲浪
汗水自背面滑下
內衣溼透
而白色的襯衫更亮
午後二點半的陽光……

檯鐘

有韻節地走
緩緩地走
從耳旁溜過
滴搭，滴搭……
於是，分針與秒針
相遇
似久別重逢之情侶
緊緊擁抱
又分開，成一個三十度角
仍在走 悄悄
於是相遇
擁抱
又分開……
黑夜的帳幕遂蓋厚一層模糊
哦，睡神催我哩
小檯鐘，請你放慢脚步
許酣眠中有甜甜之夢
與你并肩而步
晚安。

· 林 綠 ·

離開了她，每次，人家在她的面前，提起他，她都覺得難過的。

「你一定有一個男朋友的。」他又說。

「他不在這裏了。」她說了，後悔說了出來。爲什麼要對他說，她已經有了一個男朋友？「他到加拿大去學習。」

「什麼時候回來？」他急切的問。

「誰知道，說不定，十年或是八年。」

「他的離開，你一定非常痛苦的。」

聽了他說，她忽然記起了偉明離別那天的情景。他們在船上，是船要開動，送船的人要離船的時候了。是看見他最後的時間了，時間過了，就再沒有時間了……最後一次，擁抱，親吻吧！他卻冰冷的站着，沒有感動，只是說了一聲「再會」。……她開始哭了，哭了……

「我要走了！」她站起來。他覺得奇怪，就立刻付了賬。她可以看見很多桌子是空了，她的同事已經走了。走出咖啡館，她看見街上沒有陽光了。太陽還沒有落下的，只是大廈太高，遮掩了陽光。她抬起頭，看見整個天空，是紅透了。

「我打這邊走。」她以爲是分手了。

「不，」他拉住她的手，「我送你回家，我的車停放在隔鄰的街。」

她就像一個服從的聾人，跟着他走。走過馬路的時候，他的手，輕輕的，握着她的手臂，走過了，然後放開手。她覺得，他的手是灼熱的。

爲了他，不再理會偉明嗎？這也是不可能的。他們戀愛了很多年了，都是經過互相的了解，然後發生戀愛的。這樣的戀愛最持久，可以持久一生。而他呢？見一面，是絕不能了解他的，他也不了解她。她自己也不知道，也不敢想像，他們究竟可以不可以發生戀愛。

「我應該選擇誰？」她說。朗聲說。「我應該對那一個專心？」她說。

「王先生，再見！」

想妹妹有什麼用處呢？還是想想自己，想想發生在今天的的事情。她一忽兒告訴自己，她是多麼愚蠢，只是第一天認識他，第一天跟他談話，第一天跟他外出，就被他迷着了。一天裏，愛上了一個人，是可能的嗎？一忽兒，她又覺得高興，認識他，帶來的高興。

心中，一個聲音，告訴她：專心愛偉明，期待他回來好了，向公司辭了職，然後寫信給他，對他說明一切。這樣，減去所有的煩惱。心中，另一個聲音，告訴她：誰管將來的事呢？還是把握現在，戀愛吧！享樂吧！明天你又看見他了，他年青，他英俊，他有錢，他有學識，他有地位，他是任何少女的偶像，千萬不要放過這個機會！

晚上，她躺在床上，不能睡，很靜，房門外的走廊，很久沒有一個人走過了。妹妹還沒有回來，她今夜跟那一個男朋友出去了呢？是昨夜那個，還是新的一個？

偉明不知道何時何日才回來的。說不定，他回來的時候，不再愛她，或是在外國早已愛上了別個女人，她對他的期待不是白費，而且換來太多的悔恨與悲哀嗎？

不，偉明是不會的，不會愛上別人的；她自己也不會。但誰知道呢？命運是奇怪的。今天的命運，是最奇怪。

不朽的聖 艾克余柏利

提起聖·艾克余柏利 (Antoine de Saint-Exupéry 1900—1944)，應是所有法國作家中最為外國人所知名的作家之一。他的一生和作品，就是屬於面臨死亡的鬥爭。也就是向着這個目標，他一生不斷奮鬥，不是挑戰，不是絕望。而是因為：在冒險接近死亡的邊緣，人類也許可以希望把這一點點真理，穿透人類精神的實在。由於他這種不斷地追求完美和搜尋真理，他不但是一位第一流的作家，偉大的飛行員，而同時還是一個詩人，甚至是「天空的耕耘者」。他是真正的「死亡之友」，而永遠生活在我們當中。

一九〇〇年，他出生於里昂，在六個兄弟姊妹中居第三。四歲時喪父。十七歲中學畢業，準備投考海軍，不幸失敗，曾一度入藝術學院習建築。二十一歲時投身空軍，先在法國東部斯得拉斯堡，兩年後擢升中尉。一九二八年開闢南美夜航，次年旅行阿根廷，他的「南郵」便在這時間世。一九三〇年以民航員獲得最高榮譽的金牌獎。他的另一名著「夜中飛行」於一九三一年出版，獲得該年度婦女文學獎金。一九三九年，他的「人世」刊出，獲得該年度法蘭西學院小說大獎金。就在這一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他便勇敢地在戰鬥崗位上，為保衛法蘭西而出生入死。一九四三年，他奉命參加北非登陸戰，同年并陞任空軍後備司令。

一九四四年五月，他復返艦隊服役，七月三十一日最後一次出差，八時三刻啟飛，只有六小時的汽油，應該在下午二時三刻返回基地。可是當他於折返途中，為德軍驅逐機所劫，從此以

後，他不會再回到我們生活着的這世界來。然而，他的聲音，却永遠在我們中間響着：「人們為整幢房屋而死，不是為牆壁或陳設物。人們為整個教堂而死，不是為那些石頭。人們為整個民族而死，不是為一堆群眾。人們為着對人類的愛而殉身，正因為它是社會的要領，僅為了它，它是我們生和死的唯一理由。」像德朗色所寫的一樣：「如果死亡的那一瞬間給他以玩味，他的最後的表情，一定是一個嚴肅的微笑。」

他的作品，除了上面所提到的幾種外，還有下述數種。

①「戰鬥駕駛員」獲得一九四五年法蘭西航空協會獎金。

②「給人質者的信」

③「小王子」

④「城砦」(遺作，於其死後出版)

此外，還有紀事冊、少年信札等。

他從來不認為他的冒險生涯與行動，就是一個終點。在他看來，冒着生命的危險，是生存，是遠離虛無，是完完全全保證作人的條件，而向着一個更崇高的目標。英雄主義不是無益的服務，而是神聖地接受更大的危險，以求實現更偉大的東西，與自我以外的生存。須知此種選擇，關係整個人類的得失。真正的英雄，便是那些明知其所冒的危險，及明知為什麼要冒險的人。因此，他的英雄主義，便是一種救世的精神。他認為：英雄主義須同時配合完全的自我犧牲和其行動。因為他所了解的我們這個世界的未來，是屬於強者，屬於那些不論在平時，或在意外行動中

均能為自己的理想，忍受痛苦和鬥爭的人。這種英雄主義並不是超人的，而是存於人類之中，由於愛與尊大，使他們充滿了慷慨和驕傲，自內心深處產生了驕勇之威力，每天都經得起磨鍊，每天都不怕戰鬥。捨棄自我以為自我批評，自逃是為自我認識，否認是為承認，為自求解脫而自我鬥爭，一切的給予是為佔有，殉死以求生，這便是他為我們呈現出的祭禮，好像一個苦澀的花蒂，但同時却是一種更高尚的、更真實的、更感動人心、更美好的生命的泉源。

職業建立出人類特性，也刻劃出建立者的靈魂，并助成他聚集各種美德。他在飛行員的職業當中，找到了生命的泉源，使他逃脫了昏眩、反胃、暈眩和空虛。他和其他那些英勇的人一樣，「服務」這個字，對他們來說，不再是沒有含義的了。他們以其興奮、激昂、慷慨、大公的驕勇，用他們自己的生命來證明服務並不是無用。人類的高貴，就存在於自願犧牲，安靜地同意，為了一個使自己高超偉大的原因，接受這犧牲。

他的一生和衷心充滿了友情。他了解友情就像愛情一樣，需要全部自我貢獻，以創造出關係。所謂愛，便是無保留地將自己最好的給予他人，并尋求整個的自我與他人的融會溝通。用永遠不變的純潔去愛和了解他人。在那「給人質的信」上，他為我們寫下了不能忘的一頁，它在文學史上，可算得是為人與人之間的「友情」與「愛情」突出的紀念碑。他指出：人類的結合，乃建立於「愛」與「尊敬」。他這樣寫着：

「對人尊敬，這是最好的試金石。我們彼此都是一個旅客，在那漫長而不同的行程中，終將走到同一會合點……無疑的，這就是為什麼，我的朋友，我是如此地需要你的友誼。我渴望一個旅伴超越理性的爭執，尊敬我這個旅客的香火。有時我渴望先嘗試那允諾的熱情，讓我安息在我自己以外，那個我們的會合處……我的朋友，我需要你，好像是人們呼吸的頂梢；我需要再一次曲肱而倚你之側，在薩阿勒河之畔，那小客棧的圓桌旁，邀兩個水手作伴，我們交杯共飲，和

平的寧靜，恍如黎明的微笑。」

儘管他飛越過非洲、美洲、亞洲的天空，跨過山峯、平原、森林和海洋；但他從不會將他生活的周遭，或他鬥爭的事物，放進他的作品裏。他所唯一注意的對象，便是人。他雖在沙漠中艱苦地生活過，但他所夢想的，不是那些沙或石，而是人類生活的富源。

人類在他自己的遊廊中成熟，依照我們所陌生的規則生活着，他們真正浮現於西藏人似的孤獨中，在那遼遠的地方，任何飛機永不能為我們安置，但願我們拜訪他們的孤獨的囚籠。它是空虛的。人類王國的領域，乃是人之內心。」

但是，愛人類並不意味溺愛或崇拜偶像。他的人物並不是盲目的。他深知：世紀的病態流行於我們中間，精神的黑暗隱蔽了愚昧的生命，人類文化正趨向於逸樂，與日常生活感受的舒適，喧噪，新奇，粗俗。一言以蔽之，今日人類文化乃走向消滅，而人類却熱愛着這個消滅。對他來說，文明是一種遺傳的繼承。

「文明便是信仰、習慣和各世紀中遲緩而累積來的知識的遺傳，有時，很難用邏輯來辨証，但它自己本身就足以辨証，正像一些道路，能領導到某一方，牠向人類展開了那廣泛的內部。我不能自滿於真理和筆戰。我們去控訴個人有什麼用呢？……文明一如宗教，如它抱怨它的信徒軟弱，首須控訴自己。」

「文明和一人一兩大問題，是他作品的主旨。它不斷引導我們走向生存的兩極：沉思與行動。唯此二者結合，始能達成挽救人類的結論。因為照他的說法，唯有行動，能顯示我們自己，並給予我們以生活知識，這知識乃是單憑書本所不能獲得的。可是，他更愛有紀律的行動，和集體行動的聯帶性（休戚相關，患難相共）。集體的產物便是文明，人的正當與榮譽：尊大的道德。但它不是像孟與蘭（Muntherlant）之建立於驕傲上，也不像馬洛荷（Mallraux）之建立於反叛上，而是像威臣一樣建立於自覺的接受。「夜中航行」便是教給人們接受「命令的嚴厲」，「人

世」則教以接受「極緊忍的執行」，「戰鬥駕駛員」更告訴我們接受犧牲的使命。在他的著作中，他更大聲疾呼：「必須在人類心中，重建起那被破壞了的城砦。」此即：人類全體心靈與精神的融合。

他的思想，像一道陽光，向我們表達出兩個互不相容的觀念，此即「死」與「勇氣」，「絕望」和「希望」，劃破現時代人類精神的貧窮與晦澀。這一道光輝，指引我們向着互愛與尊敬，朝着那更堅強的更明亮的道路，俾人類精神生活或感覺重拾得快樂。

「今天，我為我們這一代憂慮，它完全空洞，不具絲毫人類的實質。這一代，他只知道酒吧、算學，好像就是精神生活的形式，生活得像一群蠕動的生物般行動，再也沒有任何色彩，……今日只有一個問題，唯一的問題，就是賦予人類精神生活一個意義，要像教皇的聖歌般飛落一點什麼雨露恩澤吧！……人們不能再生活於寒冷、政治、清單和填字遊戲當中。人們再也不能了，再也不能沒有詩，沒有色彩，沒有愛而生活着；然而，今日別無其他聲音，只有機械人的宣傳

，兩億人什麼也聽不到，只聽到機械人的聲音；什麼也不懂，只懂機械人，而且自己也在作機械人。最近三十年來，只有兩個泉源，一為行不通的十九世紀經濟制度，一為精神絕望。」

他的作品，教給我們怎樣跨過這世紀病，重新找到人類的高貴的稟賦，要修正我們的品性，不要徒作一個機械人，並教給我們以肅穆、安靜、孤獨和接受中的行動，來復興我們內在生活的真正價值。當今日可憐的人類血脈的足，艱苦地摸索着，在灼熱的岩石上踰躍巡迴，企圖為空虛的生命尋求真正的富源的人們，他所指引的，難道不是一條可敬禮的路嗎？他雖不復再在我們中間，然而他的聲音却常在我們當中。

最奇怪的是，他這種責任與抑則的道德，既不是粗糙，也不是謹嚴。他用一種純樸的微笑為我們呈出，好像這是人類唯一可能的幸福。而他那詩人的靈魂與氣質，却是無窮盡的溫和與情懷。他以最明朗的語文，最自然的聲音，而他的辭句充滿了音樂的鏗鏘，似為我們奏出一首美麗的頌歌。

· 鍾期榮 ·

毛姆語錄

（一）寫作與生活

偉大的作家，必須是一個偉大的生活者；未做作家之前，必須要充實自己的生活內容。我未見過一個生活缺乏意義的人，可以寫出好的作品，我也未見過一個生活豐富而真正從事文藝工作的人，得不到應得的成就。

（二）下筆時的觀點

作家寫作時，常難免受道德引起的憤激情緒所影響，因而把筆下的人物刻劃得太不公平，其實這是寫作的忌。固然我們會禁不住我們的憤慨，但你却須記得，在下筆時該從他們（人物）的觀點去看，不該由你的主觀，否則你便會逐漸墮入了我所喜稱之為「宣傳」的窠臼，而不能自拔了。

（三）善是什麼？

善是什麼呢？它是正直行為的表現，而正直的行為並非以快樂為目的。如果它帶來了快樂，那只是一個偶然的巧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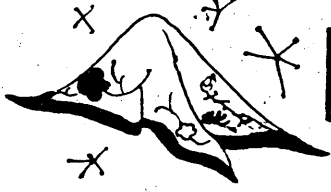
（四）愛的真諦

我同意羅契佛考特的說法：「在一對愛人中間，永遠有一方是主動，一方是被動的。」

佚名



綠色的手帕



「怪不得你上課不用心，原來覺手帕一角的名字了。」

「黃小南，你上課不用心聽講，在下面看甚麼？」張老師放下課本：「拿過來給我看看。」

「沒有……」我把手帕塞進抽屜，站起來囁嚅地說。

「還說沒有？」張老師離開講台，走近我的座位，從我的抽屜裏把手帕拿出來：「綠色的手帕？」他邊說邊反覆很仔細的

……哼！「玫瑰！玫瑰！」老師板起了臉孔，用力的噙着：「好，我沒收你的，好讓你不會再着迷。」

「還有甚麼說的？捨不得這手帕嗎？」他把手帕揚一揚，譏諷着說：「不專心讀書，却……」

「老師，我……我……」

「坐下去！」他用力拍着桌子：「我不要聽你說理由！」

我坐下來，淚珠流滿了臉頰。放學後，我去見張老師。我說：「張老師，請你把手帕還給我，那是人家送給我的。」

「我知道，」張老師看着我，「一個叫玫瑰的女孩送給你的。」

「你姊姊的手帕就能够在上課時玩嗎？」

「因為……」爲了得回手帕，我第一次將蘊藏在心靈深處的辛酸的舊事告訴別人。

二

在中國時，我們的家庭很富有。父親和大哥在南洋，家裏只有母親、姊姊和我。

我七歲時，姊姊已十七歲了。我從小就跟在她身邊。吃飯時她餵我，上學時她替我拿書包，放學時她在校門口接我，睡眠時她爲我唱催眠曲。我很喜歡她。但我很奇怪爲甚麼媽媽常常要罵她，有時還打她。

有一天晚飯後，姊姊帶我到屋子後面納涼。姊姊拿來一張椅子坐着，我坐在她膝上。

「姊姊，我去捉螢火蟲。」我看到竹籬上有幾隻螢火蟲，一閃一閃地發着光。

「你坐好，姊姊替你捉。」姊姊說：「跌倒了，媽又不高興。」

「你牽着我走。」

「姊姊抱着我走，我抬頭望着月亮，月亮跟着我們在走。月亮旁邊有一顆星，也跟着月亮走。」

「姊姊，你看！你看！」我高興得喊起來：「月亮！星星！」

「別吵，螢火蟲要飛走了。」姊姊捉了一隻螢火蟲，放在我手裏。她回到椅子上坐着，我躺在她懷裏。

「姊姊，爲甚麼月亮走的時候，那顆星也跟着走？」我指着月亮旁邊的那顆星。

「那顆星？」姊姊看着天上：「那顆星就是姊姊的心。」

「姊姊的心爲甚麼要跟着月亮走？」

「月亮是姊姊的媽媽。」

「你是說月亮就是媽媽。」

「不是你的媽媽，是姊姊的媽媽。姊姊想念媽媽，姊姊的心永遠在媽媽身邊。」

「姊姊，你的媽媽呢？爲甚麼你叫我的媽媽也叫媽媽？」

「姊姊的媽媽在……在……」

「姊姊低下頭，淚水滴在我的臉上。」

「姊姊，你，你哭啦！」

「沒有！」姊姊拿起衣角抹抹我的臉，又擦擦自己的眼睛。

「姊姊，你的媽媽呢？我是不是也叫她媽媽？」

「你騙我！」

「姊姊剛才才是說着玩的。乖乖，我們回去睡覺吧！」

那一夜，我做了一個夢：我夢見姊姊的媽媽；姊姊的媽媽很像我的媽媽。

啊！

「你騙我！」

「姊姊剛才才是說着玩的。乖乖，我們回去睡覺吧！」

那一夜，我做了一個夢：我夢見姊姊的媽媽；姊姊的媽媽很像我的媽媽。

又是一個有月亮的晚上，姊姊還在廚房洗碗，媽媽和我坐在門前。我又看到月亮旁邊的那顆星了。

「媽媽，你看姊姊的心！」我捧起媽媽的臉，好讓她看到姊姊的心。

「傻孩子，姊姊的心怎麼會在天上？」媽媽吻着我的臉。

「姊姊說：月亮旁邊那顆星是她的，月亮是她的媽，姊姊的心永遠在她身邊。」

「這丫頭！」媽媽驕地站了起來，走向屋裏去。我跟在她後面。媽媽走到廚房去，姊姊正在抹桌。媽媽拿起牆邊的掃把，罵一聲「死丫頭」，便連連打着姊姊。

「媽媽，你不要打姊姊！」我跑過去抱住姊姊的腿。姊姊哭了；我也哭着。

「小南，走開！不走開連你也打！」媽媽走近來想拉我的手。

「不，你別打姊姊！」我哭嚷着，把姊姊的腿抱得更緊。

可是，媽媽仍舊用力的打着姊姊，只是留意不會打到我。

姊姊也怕媽媽真的會打我，她蹲下來攬住我。媽媽打着，罵着：「你說你的心永遠在你媽媽身邊，

我打死你，讓你的靈魂也跟着你媽媽！」

我坐在姊姊懷裏，姊姊的臉貼着我的頭髮。姊姊的淚水落在我的頭上，再流下我的臉。

媽媽終於把掃把向姊姊身上一丟，出去了。我不知道她爲甚麼生這麼大的氣？姊姊沒有做錯事，爲甚麼要打她？我不能相信是爲了我那幾句話。

姊姊捧着脸低泣。我看她，她的一邊眼睛變成青色，腫起來了。「姊姊，姊姊！」我哭着猛搖動她的身體。

「別叫我！」姊姊把手放下，瞪着我。

「姊姊，媽媽打你，是她不好，我愛姊姊啊！」

「是不是你告訴她，姊姊的心永遠在姊姊的媽媽的身邊？」

「是我對她說的。我以爲她知道姊姊的心是星星，她會高興的。」

姊姊把我攬在懷裏，大聲的哭起來。過了一會，姊姊抱起我走向房裏。

我躺在姊姊的身邊。姊姊說：「下次，姊姊說的話不可以告訴媽媽；你告訴她，她會打姊姊。」

「媽媽真不好，姊姊又不是罵她，她爲甚麼要打姊姊？」我說：「姊姊，下次，我不會再告訴她的。」媽媽打你，你哭了，我也哭了。姊姊，你恨我嗎，是我害你給媽媽打？」

姊姊笑了笑，却仍流着眼淚。「姊姊，你這兒，」我摸着她那青腫的眼睛：「很痛嗎？」

姊姊把臉貼緊我的臉，姊姊又哭了。

第二天，姊姊病了。媽媽還罵她：「死丫頭，昨晚被打了不甘願，今天就假死！」

姊姊病了，由媽媽送我上學。剛才，我要求媽媽說：「姊姊病了，我不上學了，我要在她身邊。」可是，媽媽不肯，她對我說：「她是假死的，等下就好了。」

媽媽送我到校門口。我說：「媽媽，你不要再打姊姊了。」媽媽笑着，並沒有回答。

「還有，媽媽，你告訴姊姊，放學後我要買一粒柑給她。」因爲我記得，有一次我生病，媽媽買柑給我吃。

「進去吧，別多話了。」媽媽顯出不耐煩的樣子。她看着我踏進校門，便回去了。

今天，先生所講的書，我沒有聽一句入耳。我只是掛念着姊姊，想着姊姊躺在床上的樣子。又想到媽媽。媽媽真不好，她把姊姊打出病來了。

放學了。我想：姊姊病了，媽媽不知道有來接我嗎？

我記起要買一粒柑給姊姊，我走到校門左邊的果子攤，選了一粒最大的，放在書包裏。

我不等姊姊來接我。我想快點回家去看姊姊，把柑拿給她。我跑着，前面來了一個人，一看，是姊姊。

「姊姊，你要到那兒去？」
「媽媽要我來接你。」姊姊替我接過書包。

「姊姊病了，要躺在床上的啊。」

！我注視姊姊的臉，她的臉很蒼白；那一邊青腫的眼睛，又使我想起昨晚媽媽打她的情景。

「姊姊，早上媽媽有沒有打你？」

姊姊搖着頭。

「姊姊，我給你買了柑。」我把柑拿過來：「在裏面。」

我把柑拿給姊姊。姊姊哭着說：「你這麼關心姊姊，可是，媽媽……」

「媽媽真不好。」我說：「姊姊，明天你不要來接我了，我自己會回去的。」

四

我十歲時，姊姊剛好是廿歲。村中的幾個小流氓常常問我：「小南，你喜歡你的老婆嗎？」

「你幾時要結婚？」……

我把這些話問姊姊。姊姊哭着說：「他們跟你說說好玩的。」

我不相信姊姊的話。當那一個叫小四的流氓又問我：「你的老婆愛你嗎？」我問他：「你告訴我，誰是我的老婆？」

「這傻子，自己的老婆都不知道是誰！我問你，你家裏除了媽媽，還有誰？」

「姊姊。」我很快回答。

「姊姊？哈哈……姊姊就是你的老婆啦！」他笑着就跑開了。

小四的話沒有錯，當我回到家裏追問媽媽時，便証明了。

媽媽說：「是的。將來，她便是你的妻子。」
「姊姊和弟弟怎麼能結婚？」

「她不是你的親姊姊，是媽媽買來的。」

「買來的？」我第一次得到答案，爲甚麼媽媽不把姊姊和我同樣看待。

我沒有把媽媽的話告訴姊姊，我知道姊姊會很傷心的。

五

我十五歲時，媽媽對待姊姊的態度比前好了一點，雖然還常常罵，却沒有打了。

姊姊向來是沒有和我們同桌吃飯的；我和媽媽吃過後，她才吃。

我雖然向媽媽說過大家一道吃，但媽媽的意思是——姊姊的身份配不上。

今天，當我在廚房裏看姊姊燒菜的時候，媽媽進來了。

「玫瑰，」媽媽第一次這樣溫和的喚姊姊：「等下，你和我們一塊兒吃飯吧！」

「媽，你和小南先吃。」姊姊不敢答應。

「大家一起吃，媽有話跟你說。」媽媽要跟姊姊談話，我也第一次聽到。

吃飯時，我坐在姊姊旁邊，聽着媽媽開始說話了。

「玫瑰，你的年紀不小了。我和小南的爸爸都老了。才南（我的大哥）已有了兩個孩子。我想，趁我還活着，替你們完婚吧！」

「這不行！」我又驚又怒。

「你靜了下來！」媽媽用筷子指向我：「你讀書讀到那裏去了？父母命，不可逆。」何況，這是

爲着你！」
媽媽又對姊姊說：「對這件事，你不是願意？」
「我……」姊姊看着我，垂下頭。

「你說好了！」媽媽放下飯碗，怒視着姊姊。

「我……我願意。」

「你願意就好了。我已經擇好吉日，就在下月初五。」

當天晚上，我偷偷的從我的臥房出來，躡手躡足的來到姊姊的房門口。姊姊的臥房和媽媽的臥房中間，是我的臥房和客廳。

「姊姊，姊姊！」我低聲叫。

「是你嗎，弟弟？」姊姊開了房門。

「姊姊，中午媽媽說的……」我和姊姊坐在床沿。煤油燈光把兩個影子映在牆上。

姊姊只小聲哭泣，顯然是沒有主意了。

「姊姊，你應該離開這個地方！」

「你叫我到那兒去呢？」

我想了一想：「你到舅父家去，媽媽回心轉意以後，我便去接你回來。」

舅父雖然常到我們家裏來，但媽媽却不會出過門。

「你向村南走，一路問人家杏花村的所在，到了杏花村，你講起舅父的名字，總可以找到的。」

「那麼，我幾時走？」

「明天，在媽媽還沒有起床前就走——這裏五十元，你帶去。以後，我一定常常去看你。」

姊姊接了錢，突然將我抱住，

哭着低聲說：「要是媽媽知道了，怎麼辦呢？」

「你放心，她不會知道的。」就在這時，媽媽房裏傳來了咳嗽聲。

「我先回去了，姊姊。」

那一夜，我失眠了。

雞啼時，我又悄悄的來到姊姊房門口，只見房門敞開，進去一看，煤油燈仍舊搖幌着。

姊姊是走了。

當媽媽知道姊姊失蹤的時候，她問我：「昨天，你姊姊有沒有告訴你要到甚麼地方去？」

問不到頭緒，媽媽非常憤怒。她恨恨的說：「這丫頭，我把你找回來，活活把你打死！」

星期天，我對媽媽說：「我想回舅父家裏去。」

「有甚麼事是嗎？」我只有在外祖母去世那午去過舅父的家，媽媽對我的說話感到懷疑。

「我想去看看舅父母，我很久沒到他們那兒去了。」

六

當姊姊看到我的時候，她跑過來，聲淚俱下的問我，她走後，媽媽的表現怎樣？

「她很生氣。」我說。

「我幾時才能回去呢？」姊姊仍不忘要回家。

「別再回去了，」舅母插嘴說：「姑姑那種人，你不能跟她在一起的。」

「舅父母都對你好，姊姊暫時住在這兒吧！」

沒想到，當我們吃午飯的時候，媽媽竟然來了。

「媽……」我驚愕的站起來。姊姊嚇得面無人色。

「都跟我回去！」媽媽喊着。

「姑姑，玫瑰，她……」我知道舅母想向媽媽求情。可是，看媽媽那副兇相，她也說不成話。舅父在外地做工，要到晚上才回來。

「她是我的女兒，也是我的媳婦，我要她回去就得回去，不必你多嘴！」媽媽並不把舅母放在眼裏，她不讓舅母說下去。

「還站着做甚麼？」媽媽提醒呆立的我和姊姊：「快走！」她一隻腳踏出門檻，回轉頭看我們是否有服從。

我快快的跟着她走，姊姊在我的後面，我們都保持一段距離。走了一段，媽媽停下來，回轉頭，粗聲的說：「沒想到你這丫頭會到那兒去，要不是早上小南的話引起我的疑心，我絕不會到那兒去的！」

又走了一段，媽媽再回過頭來：「你敗壞了黃家的家風，丟了我的臉！」

到了家，媽媽開了門，嚷着：「死丫頭，不會快點走嗎？」

姊姊含着眼淚，正要和我一起進屋裏去，媽媽却把她一拉，關住門，不許我進去。

我在門外，但聽得媽媽的罵聲，棍子打身上的聲音，姊姊的哭聲和求饒聲——我的心碎了。

很久，媽媽才開門。我趕快衝進去。

「姊姊！」我哭叫着上去抱住她。她頭髮散亂的坐在地上。

「你……」她抬起頭來。我看清楚了她的臉，青一塊，紅一塊。我幾乎認不出她。

我悲憤填胸，咬緊牙根看着媽媽。她若無其事的躺在「安樂椅」上。

「媽，你不應該……」我覺得我要質問她。可是，我想起了她是我的親生母親，中國有一句俗語：「天下無不是的父母」，我還是忍住了。

我扶着姊姊回到臥房。姊姊嗚咽、呻吟。我站在床邊，想不出怎樣給她安慰。

「小南，吃飯啦！」媽媽在叫我吃晚飯了。今天的晚飯是飯店送來的。

「姊姊，你想吃一點甚麼東西嗎？」我問她。她搖着頭。

我回到飯桌前。媽媽已替我盛好了飯。

「我不想吃。」我說。

「這怎麼行？可別餓壞了身體。」媽媽是愛我的，就是不喜歡姊姊：「你姊姊是天生的賤骨頭，你不要管她。」

當天晚上，姊姊對我說：「如果我不死了，每年的清明，你要買點東西到我墓前祭拜，免得我做餓鬼。」

「你別講這些，將來媽媽會回心轉意的。」我只能這麼說了。

「等到她回心轉意時，恐怕我已不在人間了。」姊姊嘆了一口氣，從枕頭下掏出一塊手帕，遞給我說：「你看看，手帕的一角寫着甚麼字？」

我接過手帕，那是一塊綠色的

手帕：「玫瑰？姊姊，這是你的名字。」

「是的，這是我爸爸給我取的。」姊姊像是在思索甚麼。一會兒，她哭着說：「我九歲那年，爸爸死了，媽媽託人把我賣到你家來做『小媳婦』（童養媳）。那時，你還沒有出世呢！」

姊姊說到這裏，頓了一頓，又說：「我的媽媽離開了我以後，便不知到那裏去了。現在……這手帕你收起來吧，如果我真的死了，你只要看到這手帕，便會想到你有過一個姊姊。每年的清明，記得到我墓前祭拜。」

姊姊坐起來，泣不成聲的把我抱住：「你從小就跟我在一起，只有你知道我的苦衷。」

七

第二天早上我醒來時，天剛發亮。

我來到姊姊房門口：「姊姊！姊姊！」我輕輕地敲門，却不見姊姊起來開門，也沒有聲音。我心裏想：「姊姊是睡着了，不要打擾她。」

一直到窗外的鳥兒開始吵叫時，我再到姊姊的房門口來。

「姊姊，姊姊！」仍舊沒有一點聲音。

「姊姊，天亮啦！」我開始感到害怕。我用力打着門，依然沒有反應。

我知道一定發生意外了。我跑

到媽媽房門口，叫着：「媽，快點起身啦！」

「甚麼事？」媽媽揉着眼睛問。「我去叫姊姊起身，叫了很久，裏面一點聲音也沒有。」

媽媽跟着我到姊姊房門口。叫了幾聲玫瑰，房裏仍是靜寂的。

「快去把阿牛叔和明哥叫了來！」媽媽也有點驚慌了。

阿牛叔是我們的鄰居，明哥是他的兒子，媽媽有甚麼事情總是請他們來幫忙。

我飛跑地到了阿牛叔家裏，顫抖着聲音說：「阿牛叔，明哥，我媽請你們快去。」

我說完還自先跑回家，站在姊姊門口叫着：「姊姊，姊姊！」

阿牛叔父子來了以後，用一根木棒把門撞開了。我回房裏一望，大哭着衝了進去，抱住姊姊的腳，姊姊僵直的吊在梁上。

「快走開！快走開！」阿牛叔走進來把我拉開；明哥把梯子拿來，爬上去把姊姊的屍體放下。

我伏在姊姊身上哭着。媽媽流着眼淚。

下午，我看着姊姊進了棺材，被八個人抬起來向村外走去。我哭着跟在媽媽後面。阿牛叔走過來把我拉住，不准我跟着去。她說：「小孩子看人家『下土』會短命的。」

八

姊姊死了以後，我常常獨個兒到她墓前哭。我常常拿着那塊綠色的手帕而想起她。晚上，我會夢見她睡在我的身旁。

我記住她的話。第二年清明，我買了很多品，到她墓前去祭拜。我哭着說：「姊姊，你該知道你的弟弟就在你的面前吧！」

九

今年正月，我和母親南來。南來的幾天前，我到姊姊墓前去。我說：「姊姊，我要走了，我要到馬來亞去。以後的清明，我託阿牛叔來祭拜你。」

我到阿牛叔家裏去，對她說：

「要是我沒有回來，每年的清明，我會寄錢來給你。你替我買點好東西，去拜祭我姊姊。」

十

「今天，正是清明日。我想起姊姊，所以……張老師，請你原諒我。」

「我錯怪你了。」張老師打開抽屜，把那塊綠色的手帕拿了出來：「你快拿去，好好的收了起來……」

低級的舞廳

· 子 櫻 ·

像幽黯漆黑的墳墓
死冷的檯椅是陪葬的冥器
色情的扒手
屍蟲似的在舞孃的胴體上活躍

音樂台上
撲溯迷離的燈色
像白日死水裏閃映着油彩的光圈

艷麗似的歌女
張開了血口

唱着噴火的歌
樂師們瘋狂地

敲着患風濕病的銅鼓之脊
滑蠟的地板上

那些亞當和夏娃的後裔們
擁抱着作地獄之夜的舞蹈

人格在這裏

像冰塊瞬息溶化淨盡
衛道的先生們

正在墓門之外哭泣
她與他已歸化於墮落的國度
朱子的家訓已不復成爲格言
她黎明即睡

她黎明仍爛醉在街頭



野馬

上帝啊！求你憐憫我，憐憫我，因為我的心
投靠你，我要投靠於你翅膀蔭下，等到災害過去
。我要求告至高的上帝，就是為我成全諸身的上
帝，那要吞我的人辱罵我的時候，上帝從天上必
施恩救我……我的性命在獅子中間，我躺在性
如烈火的世人當中，他們的牙齒是槍、箭。他們
的舌頭是快刀。上帝啊！願你崇高過於諸天，願
你榮耀高過全地。

——錄自聖經舊約詩篇第五十七頁——

上

十二月的風在這南國小島上吹得並不太刮面
，天空浮泛着幾朵白色的雲絮，早晨的陽光，如
一張薄薄的毯子鋪在地面。在通衢大街上雖然缺
少鳥雀轉鳴的幽聲，可是那如梭往來的汽車，掀
開了城市的另一面。上班的人們摩肩接踵地走過
白色斑馬線，交通警察忙於在紅綠燈前疏通公共
車輛，不少放了假的學生正三五成羣地走着，早
開門的餐室擺出了誘人的聖誕蛋糕，百貨公司
窗櫺中五彩繽紛，Merry Christmas 裝璜的大
減價，陳列出一包包用絲帶紮好的禮物。在這裏
，聖誕的確也算得上是一個熱鬧的節日。

藍星公司早已開舖了。

一如這街上其他店子般，藍星公司也顯得經
過了一番裝飾，除了門前有着一串 Merry Christm
as 的扁額外，櫥窗裏也煥然一新，許多新到應節
的物品端正地擺着，尤其是那些兒童玩具，更是
琳琅滿目，美不勝收。為了今天已經是聖誕前一
天，所以生意可以預測十分暢旺。因此，平日不

大早到的鄭老板也被例來了。他裂着嘴角向職員
們談些愉快的事情，特別顯得和藹可親。當然啦
！生意好的時候，任誰都會感到欣慰的，有生意
便有錢賺，這是最好不過的了。這時代，這世界
，誰不是在拼命賺錢哩！有了錢便有了了一切，就
拿現實做例子吧，即便是一個平凡的節日，有了
錢，便可以把它裝飾得光華萬分；反之，那只是
淡淡的過去。生命是如此，生命永遠是相對的。

陸潔如坐在櫥窗後面，痴痴地想着些甚麼？

鄭老板走過她面前時，她也彷彿看不到。本來嘛
，一個小職員看到老板是特別謹慎的，但她連眼
尾也不瞟他。還好，今天他心情不壞，否則，定
有一番臭罵。她透過透明的玻璃，眼睛瞪着外面
，行人的步履是那輕輕快，揚起了一陣快樂的聲
響。她的視線落在對面那間文具店的窗櫺裏，那
裏橫七豎八地放着許多賀咭，不少人正湧進去選
購，好趕上中午的一度最後的付郵，這到底是什
等深厚的一份情意啊！玫瑰代表愛情，一支洋燭
代表一心一意……這都是青年男女慣常的玩意
，她並不陌生，至少，她有過這樣的經歷。凌也
曾送過一張這樣的咭子給她，那是在他們結婚後
的次年，他們唯一的女兒小婷剛出世後不久。可是
凌離開得她們這樣早，她真不敢想像。凌不但只
早把她拋棄地留下，還交下了小婷這一副担子在
她肩上。雖然這是誰也不能預料的，她也從沒有
因此埋怨過，但想起來總叫人傷心。

她一面想，一面強忍着兩眶熱淚，而她又記
起了昨天晚上小婷在床上發着高熱時的痛苦，她
依稀還聽到那一種微弱的呻吟。小婷不是不生性
的孩子，雖然年紀小，但她知道小婷是很懂事的

，除非是真的難受，不然，她絕對不會哭哭啼啼
。前幾天，當小婷剛發熱時，潔如帶她去中醫院
，那個大夫說她並不嚴重，只開了劑藥給她吃
。但一直至現在（就在剛才她離家上班時），小
婷不但沒有好，反而越病得沉重。她想，要是凌
不是早去了，此刻，她會留在家裏看顧小婷，使
她舒舒服服。可是這只是幻想，生活的担子這麼
重，重得令人喘不過氣，她唯有懇求隔壁的李老
大替她留意一下。

「這可憐的孩子！——潔如想到這裏，禁不住
輕聲歎息起來：「我真放心不下！」

十時過後，縱使上班的人都到寫字樓去了，
街上行人似乎是少了點，但公司裏的顧客卻逐漸
多起來。平日，顧客多是一件事，但他們買的東
西並不多（也許，可以說只是一點小小的日常用
品）；而今天卻不同了，儘管許多人喊窮，買起
應節物品卻瀾綽萬分。尤其是那些打扮得寶氣珠
光的太太，左一包，右一包，那五彩的公司紙和
她們臉上的光輝並照。潔如一面應付着這些顧客
，一面也不得不放下心事，陪着笑臉。鈔票一疊
一疊地經過她的手，交到會計主任手裏，看得鄭
老板心花怒放。

一輛流線型的大標域房車在藍星公司門前停
下，鄭老板的好朋友歐陽雲的太太，拖着那隻每
天伙食比人還好的哈巴狗走進來。

「歐陽太太，你好！」鄭老板迎了上去。

「你好！」歐陽太太笑着對鄭老板說：「今
天生意好得很啦！」

「還不是你們幫忙。」鄭老板的眼瞇成一條
線般。

歐陽太太也沒有答話，喜孜孜地走過潔如
面前說：「小姐，麻煩你，替我找一隻狗熊，要
會轉眼睛的。還有，請你替我把它包好，在上面
寫着：美美收。唔，還該寫上：聖誕老人贈……」

歐陽太太說完了，又轉過頭來跟鄭老板聊天
：「聖誕節，總得給孩子們買點東西呀！孩子是
容易滿足的，我們花幾塊錢，便把他們樂上好幾

個星期了……」

潔如照着歐陽太太的吩咐把狗熊包好，禮貌地交到她手裏，看到她消失了門外的背影，心頭沉重得難受。

整天，藍星公司裏就是這樣川流不息地擠滿了顧客，使職員們連吃中飯也抽不出時間來，十幾人只得分為兩批，一批先吃，一批遲吃，像輪班似的。這樣擾攘了大半天，時鐘敲過了兩下，顧客才比較少了點。潔如覷了個空，和同事何小姐聊起來。

「噢！真要命，買東西像不用錢似的。」潔如歎了口氣：「人們的心情真好！」

「當然啦，明天便是聖誕了，一年一度，不快樂還成嗎？」何小姐一派樂觀地說：「明天我們也放假啦，你可有些甚麼節目？」

「唉！放假只是屬於孩子們的罷了。像我們這樣年紀，一陣遲暮的感覺，地潛進潔如的心脾裏：「還說甚麼節目哩！」

「我的意思是，」何小姐頓了頓：「你也該帶孩子到外面玩玩，看齣電影，或逛逛遊樂場，上館子……」

「那裏有這閒心……」

「你不能這樣說，難道孩子要因為你沒有閒心而悶在家裏嗎？孩子是天真的，活潑的……」

「我不是這個意思。」潔如彷彿又聽到小婷昨夜發高熱時的呻吟。

「那裏？」何小姐似乎有點不安的預感。

「我的孩子病了！」

「病了？」

「發高熱，好幾天了！」

「看過醫生嗎？」

「醫生說怎樣，甚麼病？」

「醫生說只是小恙，但小婷的病卻越來越厲害了。」

「我想你得小心點才好。」何小姐面色一沉：「近來天氣不好，疾病流行，尤其是小孩子們，甚麼腦膜炎啦……染上了不是好玩的，我

看你還是帶她去公立醫院看看……」

潔如一面聽，一面感到不安，冷汗不斷從手心冒出。最後，她彷彿受了重重一擊，面色蒼白地呆坐在椅裏，心頭亂得一團糟。

「還是趕快回去帶小婷到醫院看看吧！」潔如想到這裏，立刻站起來向着剛站在身的鄭老板說：「鄭先生，我想回家一趟，大概幾十分鐘便回來，可以嗎？」

「好好地，為甚麼要回去？」鄭老板似乎不大高興：「你不是不曉得，今天生意特別好，人手又不够用，平日離開幾十分鐘並不妨礙甚麼，今天卻不同……」

「但，鄭先生，我的孩子病了，那是沒法的。你知道，我也不想離開，性命要緊。我答應你，只去幾十分鐘。」潔如焦灼地說，引得許多同事都回過頭來。

鄭老板本來就不是個硬心腸的人，看到潔如這副樣子，心早軟了。他看看腕錶，帶點同情地說：「陸小姐，現在是二時三十分，你去吧！不過，等一會兒下班時，顧客一定更多，那時，你得趕快回來幫忙。」

鄭老板還不曾說完，潔如已經一溜煙地飛跑出去了。藍星公司裏，顧客依然在選購他們心愛的禮物，誰也沒有為這件事感到甚麼不平常。

中

電車擠得很，每到一個站，總有一大羣人擁上去，不論是東行的還是西行的。潔如在安全島上，等了又等，已經是六七分鐘了，除了身旁的人越來越多以外，她始終擠不上一輛東行的電車。她急得滿頭大汗，當一輛看來已容不下一個人的電車駛近時，她不顧一切地在人叢中向前擠，耳際盡是叱喝和咒罵，靠着一鼓蠻勁，到底是給她上了車。她噓了口氣，望着車廂外向後退的建築物，心裏比較平靜了點。好容易等到電車到站，她第一個跳下來，沿着那條迂迴山徑，飛也

似的跑上去。無牌的木屋亂七疊八地排列着，溝中污水發出令人作嘔的臭味，幾個頑皮的孩子坐在路旁石上學成年人賭牌九。今夜，聖誕老人將要訪問這小島了，可是這木屋區到底會受到他的青睞呢？天曉得！縱使市面許多地方擺着燈色輝煌的聖誕樹，在這半山木屋區除了幾棵快要枯死的灌木以外，已經是一無所有了。

潔如回到自己的房子去——一間簡陋得不像人住的小木屋——戰戰兢兢地推開那半舊的門扉，出現在眼前的一切，和她今早離開時一模一樣。陽光透過那半開的小窗射進來，印在窗那張破爛的小几上，室內的陳設十分簡單。小婷躺在那張唯一的木床上，一雙烏溜溜的眼睛，瞪着鐵皮做成的屋頂，似乎剛從夢中醒來，還在迴味着夢境。她粉白的面頰有點燒得通紅，潔如憐憫地走近去，輕輕地吻了一下，低聲說：「你感到怎樣？好了點嗎？李老大有沒有來過？」

「我的頭很疼，李老大剛才才來過一次，又走了！」小婷看到母親似乎有點興奮，她用手批着潔如的脖子說：「你餓不餓？」

「不！」

「你起來，媽和你去看醫生。」

「唔，我不去，看醫生要吃苦藥的。」

「傻孩子，苦藥怕甚麼；病好了，媽媽帶你去電影，上館子……」

「真的嗎？」

「媽幾時騙你！」

潔如一面說，一面扶起小婷，替她穿衣服。當她們離開房子時，潔如還說：「小婷，你知道嗎？明天是聖誕節了，聖誕老人今夜會來，給每一個聽話的孩子一份禮物！」

「媽，這是真的嗎？」

「真的。」

「那我有禮物嗎？」

「你喜歡甚麼？」

「一個會眨眼睛的洋娃娃。」

「你聽話，今晚聖誕老人一定給你送來。」

二十分鐘後，她們已經來到一間公立醫院門

前了。潔如抱着小婷走進去，候診室裏半個人也沒有，潔如心正納悶，猛然看到壁上掛着一個木牌，上面寫着：「明天聖誕節，今日下午提早休息。」

「噢！」潔如失望地叫一聲，退了出來，一滴淚水已經急得從眼角冒出。

潔如摸摸口袋，還有二十多塊錢。她想：今天只是二十四號，離發薪日子還有七天。但這個願慮只是如曇花一現，爲了小婷的病，她斷然決定一切，抱着小婷急急走向一間西醫的私人診所。但是，令她失望的是醫生都收工了，今天是特別早停診的，因爲每個人都熱烈地迎接快樂的聖誕。沒有辦法，潔如只好和小婷回家去，她把小婷安置好，看看腕錶，時候已經很遲了。

「媽，今晚聖誕老人會給我帶來禮物嗎？」小婷天真地問。

「當然。」潔如應了一聲：「在上帝的國土裏，人們都是平等的。」

「這裏是上帝的國土嗎？」
「唔！」潔如漫應了一聲，帶着無限感慨地掩上門扉，她瘦削的背影於剎那間消失在迂迴的山徑後。

屋子裏只剩下小婷一個人，天色逐漸暗下來了。尤其是在這小房子裏，黑暗彷彿一下子要吞噬了一切。小婷躺在床上，她越來越感到神志昏迷。她發着高熱，呻吟着。她的病本來便不輕，經過這幾天的拖延，似乎已進入了嚴重的狀態。可是沒有人知道，沒有人預料到那行將突然襲來的惡運，連帶她自己。

「媽……」在高熱煎熬之下，小婷只能斷斷續續地低聲喚着。

半掩的門扉突然輕輕地給推開了，摸索進來的是一個年青小伙子。他向四周審慎地看了一回，才放開脚步走進來。當他走到床前時，猛然給小婷的呻吟聲嚇了一跳。

「噢！」他跳開一步，雙手握着拳頭，彷彿要打鬥一般。當他發見床上躺着的只是一個小孩子時，才較爲安定，可是一片奇怪的神情，又爬

上了他的臉，他呆立在床前，彷彿在想着一個問題。好幾次，他重新觀察這間房子，直至他能够肯定除了這個子女孩之外這裏再沒有人時，他的表情才鬆弛點。

他走前一步，用手摸摸小婷的額角。

「噢！」他不禁叫起來：「這麼熱！」這時，小婷的神志已經昏迷了。她聽到聲音，感到有人用手撫摸她，才勉強地撐開眼睛，當她發見面前站着一個陌生的人時，她也看不清。她以爲這就是母親所說的聖誕老人，於是，她很興奮地說：「你是聖誕老人，你給我帶來禮物。」

「甚麼？」他給她弄得糊塗了。心想：我明明是到這裏來發財的小偷，爲甚麼她會叫我做聖誕老人呢？」

「你爲甚麼不答我？媽說你今晚會來的，你果然來了。我真高興，這裏是上帝的國土……」

「你媽媽呢？」他乘機問，也不理會小婷莫名其妙地說話：「你病了，爲甚麼她不理你？」
「她要上工呀，她要賺錢養我哩！」
「她爲甚麼還回不來，現在已經是七點多了。」

「她不會這麼早回來的，大概九點吧！」
「那麼，你爸爸呢？」

「我爸爸。」雖然在神志帶點昏迷之中，但說起父親，小婷也流下了淚：「他死了！」

「噢！」他也感到自己這多餘的一問是怎樣的殘酷。他本來是打算到這裏來偷點東西的（他已經跑了半天才混進這間屋子裏），但看看四週

他知道這間屋的主人的遭遇和他差不多，儘管自己的肚子是飢腸轆轆，可也沒有辦法，他帶點痴呆地看着小婷，她憔悴的小臉是那麼天真可愛。然而看到她那個樣子，她那種氣若遊絲的呼吸，他禁不住預感到：這孩子看來不成了！

「我的禮物呢？媽說你會給我禮物的！」
正當他要離開時，小婷又睜開那雙可愛的、烏而黑的眼睛，斷斷續續地說。

他感到一下子難過。

「唔！」他漫應了一聲：「我拿來給你，你等一等吧，我快回來的了！」

「好呀，我等你，你早點回來？」
當他離開時，還聽到小婷斷斷續續地說。她走到外面，他的心很難過；抬頭看看，星斗璀璨，這時刻，多少人正爲孩子們訴說些耶和華之子的故事呀！

他走着，他一時又感觸起自己近日的倒運，他深深地體會到每一個孱弱在窮困中底靈魂的艱苦。

「一個垂死的孩子！」他自言自語，心頭彷彿壓着鉛塊，一種人性善良的本性，在他心底裏泛起了波瀾。「太可憐了，他只有一個希望，一個渺小的希望。但是，誰替她完成這唯一的希望呢？」

他一面走，一面遙望着四週閃耀的霓虹光管，填滿了每一吋黑夜的空間。他走着，忘了飢餓，忘了這歲月來自己的潦倒。從迂迴的山徑，走到了通衢大街，電車飛馳而過，巴士响着號角，交織着一首城市聖誕前夕的交響曲。穿得雍容華貴的紳士淑女們，趕去參加他們狂歡晚會；年青男女手攜着手走過每一枝燈柱之下，親密的身影拖得長長。他走着，怪不舒服地東張西望。

「我的禮物呢？媽說你會給我禮物的！」
小婷的話又在他耳際响起。

「你是聖誕老人……」
「可是我能給她甚麼呢？」他感到有心無力

：「我自己連生活也解決不了啊！……」
「一個垂死的孩子，只有一個希望，一個渺小的希望。」他反復說着，一次又一次：「除了我，除了我以外，再沒有第二個人了！」

他漫無目的地走着，眼睛一直盯着路旁的商店底櫥窗。當他從藍星公司經過時，潔如正在預備收工，她從兒童玩具堆中找到了一個最大的、會轉眼睛的洋娃娃，用美麗的包紙裹好，在上面

寫上：「小婷收，聖誕老人贈」。她弄妥以後，喜

孜孜地開始回家去。她幻想着小婷看到這份禮物時的高興和欣悅。

下

一個新的念頭在這個時候已經在他腦海中升起，他跟着潔如，走過馬路，轉入一條小巷。看看四週寂靜無人，猛然從後伸手，把她挾在臂膀下的禮物搶過來，飛奔向偏僻的小路。他耳際繞着一陣尖銳的呼叫，可是他沒有理會這些，他只是不顧一切地向前奔去。

十五分鐘後，他已經氣喘喘地回到小婷的家裏，她依然躺在牀上。他摸索到牀前，把小兒上的火油燈點着，讓淡淡的燈光填滿了整個狹小

的空間。

「禮物，這是聖誕老人給你的禮物！」他搖着她的臂膀，接連三地說。

許久，小婷才疲倦地張開眼睛。當她看到那一份包裹得美麗的禮物時，她憔悴的臉上露出一絲微笑，可是她沒有說話，眼睛便又瞇上了。

小婷的眼睛永遠再不會張開。他怔怔地看着她帶笑的臉，心裏是一股莫名的滋味。

他把那份禮物放在她的懷裏，悄悄地離去。當他的背影消失於轉角時，潔如卻已帶着頹喪的心情趕回來。

她踏進門檻內，看到那份包得好好的禮物，看到自己親手寫上的字，始終不曉得到底是那

回事。但當她發覺小婷已經跟她的父親一起離開了這個世界時，她的淚如潮水一般滴下了！

淡淡的燈光，照在小婷蒼白的臉上，照在她微笑的溫柔裏，那份禮物端正地放在她的懷中，禮物上面繚繞了幾點淚滴。

這是上帝的國土？

平安夜，聖善夜

漫暗中，光華射

……

多少天真呀多少安寧

……

……

……

……

在「聖一保一羅一城」的一茶一橋上

· 銀河 ·

南半球的秋月，給聖保羅城穿上一件銀衣。他悶悶的，倚在茶橋上，已有一點鐘的光景了。

茶橋下面，枕着一條十分寬闊的大道，有很多車輛不斷地東馳西馳。茶橋上面的行人，多是一雙雙的情侶，來來往往，盡量領略這亞熱帶清秋月色。

倚在橋欄上的他，不覺又想起心事來。

他離開了在南太平洋中大溪地島上的家，已有二個多月了。他原是出生于那島上的華僑。年少時，他曾到過中國去讀書，不久又回那島上去，從此就一直住下來，至今又有二十年了。雖則大溪地素有一「太平洋的天堂」之稱，但在那裏住得太久了，不免有點生厭。且因大溪地，一則地小人稠，生活不甚容易，二則交通不很方便，文化比較落後，所以，他早就有離開那裏，到他處去的念頭。他看見報章雜誌的記載，謂巴西準許華人移居，而且求生也極容易，他便決定到巴西去。

在大溪地，他有朋友、親屬和愛妻。當他離家前的一夜，他看到妻的悲慘，心中着實可憐她。然而，行裝已經準備妥當，而且要去巴西的志願也十分堅決，他只有安慰她，使她停止了哭泣。那一夜，他睡得很不安，好幾次從夢中驚醒過來。

在輪船碼頭上，許多人都曾前來送行，他的妻也在其內。開船的汽笛鳴過了，船便開始漸漸離開碼頭，向海中移去。他的眼睛，會禁不住滾下好幾顆淚珠來。他就這樣，離開了曾經住過半生的大溪地，離開朋友、親屬和愛妻，到這個陌生的巴西，想創造一個新天地。

他是一個步人中年的人，抱了最後的雄心，滿以為一到巴西就很容易找到職業，不久便可接愛妻前來相聚。誰知到了巴西，他發覺巴西的生活並不如報章雜誌所載那麼容易。他的積蓄很少，急於要找工作，但他不識葡文，無人要僱用他。在未來巴西前，他以為自己懂得英文，必要時可單靠英文知識找點工作，臨時解決生活。現在，連這個願望，也無從實現了。於是，他彷徨了，他頹喪了，每到晚上，常常獨自到這茶橋上來徘徊。他想到流離，想到飢餓，想到異鄉的鬼……

他儘管彷徨，儘管頹喪，聖保羅城生命的脈搏，總是毫無間斷地跳動着。

一大朵烏雲把秋月籠住，聖保羅城的銀衣給卸下了。可是，橋下的車輛仍是東馳西馳，橋上的行人仍是一雙雙地來來往往。他悵然地離了橋欄，拖着兩條沉重的腿，步入人流裏去。

狂風

原上草

當熱浪苦苦堅守在週圍的時候，萬物都像懨懨欲睡地毫無生氣，那麼，你是非常渴望來一陣清涼的風吧？

風，似乎從你的左邊掠過，你感受到點兒什麼；又似乎從你的右邊掠過，模模糊糊地沒給你留下實際的印象。因為熱浪太高了，偶而一兩陣細微的風所造成的力量，實在是不足道的。

然而，你還是渴望來一陣清涼的風，衝毀熱浪堵砌成的牆，真正感受一種輕鬆的快意。

熱浪一刻刻的增高，週圍的空間彷彿在燃燒，人們都給窒逼得煩躁不安，走投無路，而你也真想放聲高呼，喊出一些悲憤的辭句。你詛咒：風到那裏去了？怎麼沒有風呀？

誰知道風在暗裏蘊蓄着力量，趁機排山倒海地一擁而來。

風真的起了，起了一陣狂風。情景立刻在你的眼前轉變，陽光迅速斂起，四週一片迷濛。

你見過倔強的樹枝在狂風前的窘迫嗎？它們拼命的一搖一擺，打躬作揖地不住點頭。

你見過高傲的雲兒驚惶失措的尷尬相嗎？它們在你擠我，我擠你，灰的推着白的，黑的抱着灰的，

急忙忙從天角逃來，急忙忙朝山頭滾去。

野草們緊壓抓牢地面，顫抖着朝一邊看齊。

朽老的黃葉溜下枝頭，絕望地翻翻滾滾，隨着滿地塵埃，撒到東，撒到西，撲向人面，撲向人家，撲向細流潺湲的水溝裏。

天空，沒有了飛鳥。草地上的牛羊，正朝向回家的路途嗥叫着放腿狂奔。

公路上有疾馳着的汽車，車後噴出濃烟，一片迷濛，一片陰沉。沙喇喇！誰家的屋脊掀起了一大角。

嗚嗚！什麼金屬互擊迸發的巨响。

啊！狂風以全速追蹤着一切，狂風以全力掃蕩着一切，悲號，狂跳，盤旋，舒卷，碰擊，鑽隙覓縫地進襲，像懷有千年的仇恨，要把舊世界連根兒摧毀。

於是，熱浪一刻刻的在你身邊消失，而你卻沒有因此感到輕鬆的快意。你會忽然抱起警戒的心情遙望着天邊看。

西北角一條電閃，插向濃黑的天空，哄隆隆，打一個雷。再竄起一條電閃，哄隆隆，再打一個雷。

「暴雨要來啦！——你忘情地喊，忘情地當風而立，忘情地想。當熱浪苦苦堅守在週圍的時候，你該相信狂風必然會挾着暴雨降臨的。」

狂風咆哮着衝向高山，衝向蒼鬱的膠林，大力搖撼着樹幹。樹身痛苦地掙扎着，痛苦地呻

林——嘩啦啦！枝葉搖曳，一行行，一列列，恍如波濤起伏，一望無涯。

你站在安全的遠處，不放棄欣賞風前的奇景。

「那真像是一群小燕子！」你指點着紛飛的葉兒說。

「那也像是一座小玩具！」你也對傍樹而居的人家感到了興趣。

然而，你聽不見林中樹木倒下的吼聲，你聽不見房舍崩塌的呼號，你聽不見林中的兒女遭樹壓斃的慘叫！

狂風裏，你聽見的，只是林木助威的吶喊，山巒相應的呼嘯，暴雨要來的喧嘩，雨後容易有個晴朗天空的歡笑。

黃昏的遭

蹣跚那特有的步子，於澤畔自己踩自己的影子，說：「愛情是美麗的馬行」

矗立的教堂，在寂寞中悻悻的緘默着，那些炊煙囊括了婦女們的「阿門」

囊括了兒童們的睜視

落日流連於水上，以最後的熱情鑑照自己

以按捺的柔絨揉撫那冷靜

細而且瘦的十字架誇張的躺臥而其另一個自己，正吃力的欲觸蒼天之胸臆

一隻忘形的缺蝶，翩然的飛落

挾戰慄的美於指間，我說：「愛情是美麗的馬行」

戈 楚

抒情短章

· 季薇 ·

白色的夜

伴着自己底脚步
在淡淡的月下
一個脚步
一個回音

雲彩冉冉飛去
寂寞的太空
乃有流星
畫下了光痕

熙攘的人世，堪稱知己的能有幾人呢？

青春的花束，在歲月的風輪下一轉，慢慢凋零了；短暫又短暫的年華，是長着翅膀的。「雲無心以出岫，鳥倦飛而知還」（陶淵明），一個走近中年的人，應該在事業上着力了。西哲柏格森說得好：「對於一個有意義的生命，生就是變；變就是成熟；成熟就是不斷的創造自己。」

松柏為什麼長青？流水為什麼不腐？生命的河床，如果不勤加疏導，勢將淤塞。我們不用否認，人生的旅途，是有幾分寂寞的。熱情與寂寞，如影之隨形。熱情的人容易感覺寂寞，也許有點不可思議吧？可是，細細一想，那是極其自然的。沒有絲毫寂寞感，不見得就是幸福，因為一個人心地最清明的時候，是沒有人來干擾的時候。

緊張的生活搏鬥中，能有片刻的靜寂，是一種崇高的休息——方寸如明鏡，正是反省自己的好時刻；善與惡，逃不出良心這雷達的監視和搜索。笛卡爾說：「我思故我存在」；柏拉圖說：「精思生智慧」。許許多多從事著作的人，都愛在夜深人靜時鋪紙濡筆。古人怕生命太短促，深恐不能及時行樂，秉燭夜遊，不能說沒有見地。

白色的夜，白色的燈光，白色的書桌，白色的牆壁，白色的書籍紙張，和一顆白色的心交溶在一起，不是一首白色的詩嗎？

翻開書本，洋裝的、平裝的，無數無數古今的思想家和學人，和你促膝談心。

一杯清茶，一枝烟捲，更為寧靜的夜平添詩意。時鐘滴嗒的走動聲，和筆尖觸及紙面的沙沙聲，是最美妙的音樂。寫吧！藍的格子、

黃的格子、綠的格子；藍的墨水、紫的墨水、綠的墨水……

短暫又短暫的年華，是長着翅膀的！

愛的黎明

昨天，你匆匆而來，又匆匆而去，像一隻穿雲的燕了。

看這晨光多美好。當你拉開淡綠色的窗簾，迎着朝暉梳理長長的頭髮時，綠衣人已經把這封信送到你面前了。這是昨夜曇花開時寫下的。

看這晨光多美好。可是，美好的晨光，和曇花一漾，只是短促的一閃。

你的窗，開向綠野，伸進來的，可能是牽牛花翠綠的籐蔓；可能是松鼠毛茸茸的頭；也可能是一片飄泊的白雲。

你的住處，和大自然多麼親近。在你窗下，有新出蛋殼的雛雞嘰咕的叫；有稀落的蛙鳴；還有和你要好的村娃們清脆的笑聲。

窗外的青山，只要一伸手，便摟進懷裏來。繁花斑斕的山野，播散着清新的芳香，那些花瓣和花葉，朝露閃爍；那汨汨的清流，你曾經洗過衣服……，這些都是你和好相處的朋友們。

在你小小的圓桌上，小不倒翁正吃着西餐；那一套小盤、小碟和小刀小叉，只有在童話世界裏才出現。那小白象，正等待你餵它香蕉；那絨布的小狗，瞪着米粒大的眼睛在笑；還有穿着毛衣的小洋囡囡，逗着和你玩兒。那邊牆壁上，捧着照相機的唐老鴨，正命令那日曆上的小女孩，做一個頂好的姿態。

這時，你從窗轉回身來，週旋在這個擠滿小生命的世界，真像捧着金蘋果的公主，修長而柔軟烏黑的髮辮多美；而眼神裏有藍寶石的光彩，微笑正像日光下盛開的花。

沒有一支尺，能量得出你靈魂的海有多深；却有一支友誼的寒暑表，量出你準臆溫熱，何其永恆！我愛你的沉默。會說的是銀，沉默的是黃金，而你是比黃金更高貴的白金。

在你的窗外，有太好的陽光；陽光下有茂密的花蔭，花朵都開得那麼好，有的非常濃郁，有的不香不美，却非常潔白，你愛的那一種呢？

看這晨光多好，珍惜愛的黎明！

樹木的美

松 · 秀 ·

樹是智慧的象徵，也是生命的象徵。古今多少詩人、音樂家、畫師、哲學家，都曾狂熱地眷戀着樹。詩人歌德在他的「浮士德」中說：「我愛大樹，大樹是祖先。」又說：「到森林中去，到有樹有石的地方去！」哲學家康德也說：「仰望星辰，遨遊森林，最能給我以冥想的機會。」可見多接近樹木，不僅可以幫助我們瞭解生命的意義，而且也可以使生命更崇高、更廣闊。

樹木在我們的生活中，具有柔和舒暢之感；缺乏樹木，便會覺得煩躁不安。這是因為樹木本身具有一「美」，如同音樂，在通過我們的情感時，所發生的共鳴。

不論孤樹、叢樹、或是森林，都各有其特殊的美。居處於城市的人，除了欣賞庭園中、馬路上栽植的樹木外，唯有從畫片上得到綠色的撫慰。至於生活在深山叢林中的樵夫、獵戶，終日沐浴在大自然中，壯大的樹幹與濃密的林蔭，其間幽趣，遠非致身庭園盆景所能極味的。

構成樹木的美有二個主要的因素：

(一) 形態美

樹的形態，包括根、幹、葉、花、果各部份的天然姿態。老樹的側根，往往虬曲蜿蜒，有如龍蛇，畫家也常有描繪。最有趣的是榕樹的「氣根」，在印度有一株著名的巨榕，數千條氣根形成了一個小森林。

樹幹有直、曲、單、雙、寄生和、纏莖之不同。又有高大和矮小的區別，高可參天，矮可伏地。至於生長在斷崖絕壁上的樹幹，則往往懸空下垂，更富詩情畫意。樹皮的粗糙、平滑，或生斑紋、節疤和裂隙，都具有美的價值。

樹極有疏有密。分枝的方式，也有互生、對生、輪生之分。並且根據其擴張的角度，可以區別為上插、水平、下垂三種。老枝粗硬，幼枝柔軟，最顯著的是楊柳的枝條，迎風起舞，輕拂水面的情調，令人心醉。

樹葉的生長，各異其趣。椰子、檳榔、蒲葵等，都是頂生葉，形成了熱帶的特異風光。葉形巨可盈尺，或細小如針。葉質堅厚似革，或薄如蟬翼。更仔細分析，有單葉、複葉，以及全緣、鋸齒之別。葉脈的形狀，葉柄的長短，和絨毛的有無，足以表示各種樹木的特徵。常綠樹與落葉樹，依美的觀點而論，各有異趣。

由枝葉所構成的樹冠，呈各種定型，如柱狀、椎狀、傘狀、塔狀、球狀等。倘加以人工修飾，不僅樹冠可以隨心所欲，剪成各種形狀，即樹幹亦能改變其固有樣子；這種技術，在許多風景區，是常常用到的。

花是樹中最誘人的一部份。它的生長，通常在枝端，但熱帶樹中竟有幹生花者。花在樹幹間的分佈，呈線狀、斑狀、點狀和冠狀。花的形狀，千變萬化，大體上分單瓣、複瓣、管狀、十字、頭狀等類型。從花的成長過程中，又可分為花芽、花蕾、花苞和綻花等階段。由於氣候的影響，同一種花，在溫帶地方絕少開花，而在熱帶則常年開花。

(二) 彩色美

樹木的幹、葉、花、果實等，各有其特殊複雜的色彩。普通樹幹幼時青綠色，壯時逐漸變為褐色，或亦褐色，間有灰色、白色者，或樹皮生有花斑。

樹葉通常是綠色，幼時嫩綠，逐漸變暗，老時變黃。有時一片葉子，表裏顏色不同，或葉緣異色，或具條紋花斑。若干樹木如楓樹、烏柏之類，到了秋天，葉子開始變紅。春季的「新綠」和「秋季」的「紅葉」，同為詩人、畫家及愛好自然者欣賞的對象。根據專家研究，「新綠」色調，約有五百六十種之多。此外，還有葉片的顏色，複雜美麗，葉條併合起來，彷彿花朵一般。這種現象，大半由於其花冠本身色彩不美觀，以葉條代替花朵，達到吸引昆蟲的作用。

花的色彩，變化最多，萬紫千紅，不一而足，僅文字是難以形容的，即是藝術家的丹青妙筆，恐怕也未一一繪出。有的淡泊如處子，有的艷麗如少婦。除色之外，花更有迷人的香氣，尤令人陶醉。

果實的顏色，依其成熟時期而變異；未熟時多為青色，老熟後呈黃色，或帶赤色。晚秋時節，樹上結實纍纍，如金色的龍眼，朱紅的櫻桃，或是翠綠的蘋果，點綴在青鬱鬱的樹冠間，無無限美色。

上述形態和色彩，是樹木本身美的基礎。栽植的方法，四週環境與景物調和，則能够加強或者陪襯樹木的美，使天然與人工的配置，溶合在一起，彼此間相得益彰。





憶同年童的麗美

二月裡的風箏

· 兆 張 ·

每逢看到孩子們放風箏的時候，總會撩起我童年時放風箏的回憶。人是多麼地奇怪！多麼地不可理解啊——那些失去的日子已經去得那麼久遠；可是，在你的內心，却永遠像塵封的酒一樣，時間越久而香味也越濃，回憶更深也更為新穎；甚至在孩子提時那一些微不足道的事情，都會如潮一般擁上你的心頭，一起一伏的，好像永遠不會停止。

陰曆的二月，才是放風箏的季節。我們家鄉沒有馬來亞這樣暖和。在這裏根本沒有季節的分別，只要你高興，一年到頭都可以拉起風箏。但中國的北方，只有在「陽春二三月」短短幾天內，放起的風箏才能鼓起翅膀飛上雲霄。其實，放風箏的人不一定都為着風箏的高高飄揚才去放它；但這種由放風箏而得到的快樂、寬敞、歡躍的滋味，就可以令人陶醉不置、樂此不疲了。

大家可以先閉目想一想：在頭一年的陰曆十月裏，狂暴的北風早把那些焦枯的黃葉吹得東零西散的，每一顆樹的枝幹，像是駱駝的鬼靈一般，在呼呼的北風內，抖顫着它們又瘦又黑的身軀；地上，除了荒涼的黃土，就是渾亂黃微的枯草。任何人看了這個景象，都會興起淒涼、荒漠、蕭索的感覺。跟着，雪來了，先是飄飄的小雪粒，小雪球，落在地下就不見了，落在手上溶化了；再過幾天，雪片來了，那雪片有的真比鴨毛還大哩！飄飄地，密密地，天女散花也許就是這個樣子吧！頃刻之間，整個大地全都變成了白色：遠山上是白的；田野內是白的；屋頂上是白的；樹枝上也是白的；那些打路上來往的人們，帽上，肩上，甚至眉毛也是白的了。

那些潔白的雪片落在地上之後，就像麵粉從篩子漏下來一般，慢慢地越堆越高，後來竟堆滿了村上的道路，家家戶戶都像被白雪所葬埋了。

當然，雪停了之後，太陽還是會出來的；可是那些在馬來亞可以晒炙人膚的驕陽，一到我們家鄉的冬季，它的身軀就像剛痊癒的病人一樣，蒼白，軟弱，連一點氣力也沒有，早上從東邊出來，怯

生生地又從西邊落下。那些白雪仍然堆在高山，堆在平原，堆在屋頂，堆在樹梢；而且，一次又一次地，越堆越厚了。

十一月，十二月，正月，大地像死了一般，無聲無息地埋藏在白雪的下面；偶然間有些地方溶化了，可是，太陽一縮了回去，地皮凍得比石頭還硬，你踏在上面，有如踏在水門汀上，叮叮地發出聲響來。

中國有句古話，「秋收冬藏」，不但糧食在冬天藏了起來，甚至連人畜也都藏在屋內不肯露面。即使有要事情出門時，全身由頭到腳，都包裹得密密地，只在帽簷下，露出來小小的眼睛和鼻子。像這樣如蝸牛般蟄伏的日子，一過就得三個月；該是多麼令人悶氣！

正在你煩悶得透不過氣來的時候，春天來了。春天，這是一個多麼令人欣喜歡躍的日子啊！一過了正月，雪停了，太陽比以前暖和了許多，溶雪以後的大地，變得虛虛鬆鬆地，有如海綿做成的舒服的睡床。細得如針一般的草芽，紛紛從地面上鑽了出來；那些像是枯死了的樹枝，也抽出了綠茸茸的嫩尖；春風仍然有點冷峭，但一經她吹拂，萬物都甦醒了，大地上充滿了活潑的生機。

二月底三月初，先是荒蕭涼索的原野，如今全都披上了綠的大氈。風吹到人的臉上，是那麼地和煦與溫柔。這時候，也正是放風箏的季節。

放風箏的並不是如馬來亞一般，大多為十歲的孩子；而是十多二十歲的少年人，也有三四十歲的成年和中年人，連長了花白鬚子的老年人也有。也許是冬天悶得太久了，大家都想在這一望無際的綠的原野抒一抒氣，做一做他們的心曠！

風箏也和馬來亞的大不相同，因為要放得高，放得遠，所以風箏大的比大人還高，小的也有半人大小。風箏的形狀是各樣各式的：有的是漂亮的姑娘，頭上繫着兩個大黑髻，四肢胖胖的像個不倒翁，眉毛，眼睛，嘴和頭髮，却比實在的人兒還美；有的是蝴蝶形的，身上塗滿了花花綠綠的色彩；有

的是蜈蚣形的；有的是龍形的；有的是老鷹形的；還有和尚形的；書生形的；老太太形的……總之，可以由你自己去創作，只要它能够飛起來就行。材料很簡單，幾根竹條，幾張白紙就可以了。

可是，雖然是這樣簡單的東西，我仍然日思夢想地弄不到一個。自己的手脚太笨，不會編造風箏的架子，也不會糊紙；每年二月間，總要費上幾天功夫自己製造一個，但結果却全都飛不起來。村頭的一家紙紮店內，本是做喪事人家的紙人紙馬生意的，一到春天也順帶地紮了紙鸞出售，做得好，畫得肖，而且保飛不墜，但價錢頗貴。父母不給零錢，我自己又買不起，只好望蕩興嘆。其次，放紙鸞的那條又粗又長的棉線，也是一筆價錢不小的數目，小孩子家哪有這麼多的錢！

年紀一天天長大了，那時候放風箏的濃緻，不亞于我現在剛領了駕車禮申想駛駕汽車的濃緻，一天到晚想弄一個大的風箏放一放，後來這個志願果然實現了。母親出錢替我買了一個帶雙鬚的姑娘風箏；放風箏的棉繩，也是母親費了幾天幾晚的功夫用棉花紡成的。

頭一天，我自己能够把風箏放起來的時候，心情是多麼快樂吧！風箏上天之後，那一股滿滿的風力，把它穩穩地貼在雲端；可是，你得用力地拉着它；偶然上空有一陣微風拂過，那麼大的風箏像要撐斷棉繩似地，竭力想向上向前飛去，也就拖得你幾乎變腳要離開地面了。

真的能隨着風箏離開地面也好，在雲端上往下俯視，這春天的大地一定更加美麗，更加多彩多姿！當然，拉着風箏起飛，或者被風箏拖得不住地前進時，每一次不知要跌多少個筋斗；可是，腳下的土地是鬆鬆的，綠草是軟軟的，跌在上面倒有舒服的感覺！

放風箏的同時，還有一個紙蝴蝶沿着繩索滑升上風箏的玩意。紙蝴蝶也是用竹子編製成的，糊成蝴蝶的樣式，背上有兩個小小的滑輪。滑輪就掛在放風箏的繩索上面。等到風箏升得高時，然後再把紙蝴蝶撐起，並且在它的尾巴上綴着一只大紅砲，紅砲的引火頭是用棉花做的，可以燃相當長的時間。紙蝴蝶張着雙翅，沿着繩索，被地上的大氣和風力相催，它就冉冉地上升了，一直上升到風箏的跟前。然後，蝴蝶尾巴上的大紅砲，突然爆炸了，

那清脆的聲音可以響好幾里遠；這一聲巨響，可以把蝴蝶翅膀的機鈕炸開，它的翅膀就會自動合摺起來；因為失去鼓張的作用，蝴蝶的滑輪沿着繩索，就迅速落了下來，一直落到放風箏人的手中。又可以再次地把它繫上紅砲，又把它放起。如今想起來，那雖是一件不怎麼稱得起令人驚嘆的玩意，可是在那時候，我可以玩上幾天也一點不會感到疲倦。尤其是當村莊上酬神賽會或者唱大戲的時候，我簡直連飯都顧不得去吃，一大早就爬到寨墩上去放風箏。

寨墩上有和我同樣年紀的朋友，我們坐在那裏把風箏放起，然後比賽看哪一個人的紙蝴蝶滑升得最快，下落的最迅速。但我們從沒有互相用繩子割斷別人的風箏，因為那時我們並不知道放風箏還可以相鬥的事情。而且，鄉下的孩子能有一隻風箏，已經是頗大的財產，誰願意輕易地去互相破壞鬥鬥呢！

晚上，我們可以在風箏的尾巴上綴上一隻被風吹不滅的小燈，或者綴上粗粗的香火。遠遠望去，就像是星星在天際飄搖。東邊一隻，西邊一隻，煞是好看。有時候，我們故意把放風箏放在看戲的觀衆的頭頂，然後比賽蝴蝶滑升，一聲巨響，就會把全部觀衆的注意力，吸引到半天空中。看戲的人們往往連戲也不看了，只顧仰着腦袋互相評論哪一隻風箏做得最爲俊俏，那隻蝴蝶滑升得最快等等。雖然我們放風箏的人，並沒有看到戲下面觀衆的表情，但我們可以很清晰想見了他們歡樂的臉孔。因爲當我們沒有放風箏的時候，也是如此地在戲台前仰着頭互相讚美過啊！

中篇小說預告

本刊每期附出的中篇小說單行本，均由各名家執筆，現已特約來的稿件，計有彭歌先生的「最後的魔法」，黃思騁先生的「世仇」，劉念慈先生的「歸家」，原上草先生的「暴風雨」等等。以上各稿，均有精彩插圖，將陸續按月刊出，特在這裏向各位預告。

本刊編輯部啟

第八十六期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號

電話：五九五八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Malaya.

馬來亞出版印務公司
電話：五九五八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Malaya.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二三三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零售：每冊叻幣三角
半年叻幣一元七角
全年叻幣三元四角

No. 8c, December 1959

No. 2, Road 217,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Malaya.